

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上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9 年 8 月 28 日(五) 下午 1 時 30 分

二、地點：本校龍鳳樓 1 樓視聽館

三、出席：如簽到名冊

四、缺席：如簽到名冊

五、主席：陳俊生校長

六、紀錄：郭曉嵐

七、清點人數(應出席人數 110 人，已出席 65 人，列席 16 人) 佔 1/2 (56 人) 即可開議

會議開始-會議已達 1/2 以上出席人數，請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1. 主席報告

略

2. 各處室業務報告(教→學→總→輔→人→會→幼)

輔導處補充：會後請輔導工作會議的委員留下來開會。

幼兒園補充：10/16 辦理親職教育講座。

3. 提案討論-提案人說明

案由一：教務處提案-**建請通過 109 學年度上學期行事曆**

教務主任：重點說明各週次重要事項，其他請各位委員參閱

學務主任：第二週的課後育樂營修正為開課。

說 明：如附件

辦 法：如附件

校 長：此為每次會議固定的例行事務，若沒有要修正的部分，直接鼓掌通過。

決 議：**鼓掌通過**

案由二：學務處處提案-**建請通過校內服裝儀容委員會**

學務主任：主要針對組織人員的部分，是否有要提修正？

說 明：如附件

辦 法：如附件

校 長：公文說明清楚，是否有老師要提修正？若沒有，請舉手表決。

決 議：**58 票通過**

案由三：學務處處提案-**建請通過 109 健康促進計畫書**

學務主任：針對概算表的使用說明，一個買學童的帽子，增加他們戶外活動的機會，

一個是邀請校外專業人員，教導學童有效的增加運動效能。

說 明：如附件

辦 法：如附件

校 長：決議後希望大家都能一起協助學童身體健康的問題。

決 議：**61 票通過**

案由四：學務處處提案-修正校內教師輔導管教辦法

學務主任：修正後，煩請老師一定要花時間詳閱。

人事主任：提醒老師動手一定不行，言語霸凌也不行，一定要注意。

說明：如附件

辦法：如附件

校長：補充讓大家知道絕對不能做的三件事情 1. 性侵、性騷 2. 體罰 3. 語言霸凌，會議通過後請文書除了公告校網，也寄給大家；那現在請舉手表決。

決議：62 票通過

4. 臨時動議

無

5. 會長致詞

每個人都是修德的螺絲釘，一個都不能少，也感謝行政人員暑假上班的辛勞、老師們抽空來學校打掃教室，校長也都很認真的做每件事情，希望大家都能做學校的支柱，家長會也會多出一點力，讓修德更好。

6. 主席宣布散會

散會前，校長補充幾點。

1. 感謝所有行政團隊的辛勞，工友們也都很辛苦，大家出一點力，修德會更好。
2. 謝謝家長會無時無刻的關心。
3. 在安全和品質的要求下，我們會盡快將所有工程完工，完工後再做簡單的配置，辦公室都會留在龍鳳樓，夢想樓都做為班級教室使用。
4. 機電改善工程規劃，正在進行中，若無法在明年完成，如果老師們真的很熱，可以到行政處室休息，未來承諾老師一定會至少讓老師們有一間教室休息。
5. 安全的重要，車子進出問題，請大家共體時艱配合；也感謝家長會配合將辦公室騰出來，作為學校目前多功能使用的地方(用餐、隔離區)。
6. 外師 9 月先設計課程，10/1 開始入班教學，週一一定會請外師在大門口跟所有學童打招呼；也感謝教務處申請雙語課程，從 1 位外師增加為 2 位外師。

校長：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輔導主任：

教務主任 曾翠虹

學務主任 侯懿真

總務主任 陳銘稻

輔導主任 鄭根坪

幼兒園主任：

人事主任：

會計主任：

英資中心主任：

幼兒園主任 李維琳

人事主任 洪淑芳

會計主任 王舒鈺

校長 陳俊生

修德國小109學年上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簽到名冊

109年8月28日 中午13:30~15:00

次序	職務	姓名	簽到	備註
1	校 長	陳俊生	陳俊生	
2	教 務 處	曾翠虹	曾翠虹	
3	教 務 處	蔡季芳	蔡季芳	
4	教 務 處	蘇嘉玲	蘇嘉玲	
5	教 務 處	李詩涵	李詩涵	
6	教 務 處	林翠蓮	林翠蓮	
7	輔 導 處	鄭根坪	鄭根坪	
8	輔 導 處	廖翎君	廖翎君	
9	輔 導 處	杜欣容	杜欣容	
10	輔 導 處	王 瑜	王 瑜	
11	輔 導 處	張芳瑜	張芳瑜	
12	學 務 處	侯懿真	侯懿真	
13	學 務 處	洪佑芳	洪佑芳	
14	學 務 處	林宗慧		請 假
15	學 務 處	馬美君	馬美君	
16	學 務 處	張世宜	張世宜	
17	學 務 處	曾于瑄	曾于瑄	
18	總 務 處	陳銘稻	陳銘稻	
	總 務 處	蘇韻詠		請長病假
19	總 務 處	陳雅敏	陳雅敏	
20	總 務 處	郭曉嵐	郭曉嵐	
	總 務 處	鄭安棋		未報到
21	總 務 處	游欣貴	游欣貴	
22	總 務 處	葉麗雲	葉麗雲	
23	人 事 室	洪淑芳	洪淑芳	
24	會 計 室	王舒鈺	王舒鈺	

修德國小109學年上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簽到名冊

109年8月28日 中午13:30~15:00

次序	職務	姓名	簽到	備註
25	101	鄭玉雯	鄭玉雯	
26	102	徐雅真	徐雅真	
27	103	余桂瑛		
28	104	江雅菁	江雅菁	
29	201	陳珮婷	陳珮婷	
30	202	楊麗敏	楊麗敏	
31	203	莊詔雯	莊詔雯	
32	204	王珮瓊	王珮瓊	
33	205	王秋文	王秋文	
34	303	吳曉雯	吳曉雯	
35	304	林婉芸	林婉芸	
36	305	林中凡	林中凡	
37	306	李倩修	李倩修	
38	402	林世珍	林世珍	
39	403	莊貴玲	莊貴玲	
40	404	張立明	張立明	
41	502	劉玉鈴	劉玉鈴	
42	504	林俊延	林俊延	
43	505	陳適偉	陳適偉	
44	601	廖珮君	廖珮君	廖珮君
45	606	施佩好	施佩好	請病假

修德國小109學年上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簽到名冊

109年8月28日 中午13:30~15:00

次序	職務	姓名	簽到	備註
46	幼兒園	李維琳	李維琳	
47	幼兒園	詹翹	詹翹	
48	幼兒園	吳奕霖	吳奕霖	
49	幼兒園	張伊慧	張伊慧	
50	英文科任	官苑芬	官苑芬	
51	英文科任	李桂姍	李桂姍	
52	英文科任	郭和章	郭和章	
53	音樂科任	簡明慧	簡明慧	
54	音樂科任	艾靖慈	艾靖慈	
55	閱讀推動	詹慧美	詹慧美	
56	資源班	謝宗翰	謝宗翰	
57	資源班	林庭竹	林庭竹	
58	特教班	黃于珊	黃于珊	
59	藝才班	張嫚宸	張嫚宸	
60	藝才班	殷亞蘭	殷亞蘭	
列席旁聽	藝才班	雷力瑾	雷力瑾	不具投票資格
列席旁聽	藝才班	陳明山	陳明山	不具投票資格
列席旁聽	王詠婷	王詠婷	王詠婷	不具投票資格
列席旁聽	602	陳宜禎	陳宜禎	不具投票資格
列席旁聽	503	陳宏宇	陳宏宇	不具投票資格
列席旁聽	英文代理	如也甲	如也甲	不具投票資格

修德國小109學年上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簽到名冊

109年8月28日 中午13:30~15:00

[illegible]

修德國小109學年上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簽到名冊

109年8月28日 中午13:30~15:00

次序	職務	姓名	簽到	備註
61	家長代表幼兒園	陶俐安		陳采臻
62	家長代表101	萬星妍		李明承
63	家長代表101	鄭靜絹		蔡晨楷
64	家長代表102. 401	林玟秀	林玟秀	郭芮晴, 郭亭佑
65	家長代表102	胡志彬	胡志彬	胡家曼
66	家長代表103	曾雍順		曾琪婷
67	家長代表103	鄭聖耀		鄭芷誼
68	家長代表105	陳雅婷		陳萬青
69	家長代表105	黃詩婷		張嫻晴
70	家長代表201	陳玉玲		王辰美
71	家長代表201	陳妍伶	陳妍伶	何育恩
72	家長代表202	陳彥如		蔡天晴
73	家長代表202. 504	葉淑婉		王紹帆, 王紹宇
74	家長代表203	彭友君		莊侑潔
75	家長代表204	陳怡珊		陳玟安
76	家長代表204	楊蓓茹		吳建德
77	家長代表205	林雅惠	林雅惠	王妍箴
78	家長代表205	黃秋燕		呂貫槐
79	家長代表301. 503	陳渝茜	陳渝茜	汪東翰, 汪東賢
80	家長代表302	陳志成		陳紹維
81	家長代表302	陳惠茵		李俊誼
82	家長代表303	林文正		林泓毅
83	家長代表303	雲建宏		雲芝喬
84	家長代表304	陳昱潔		劉亦宸
85	家長代表304	黃小玫		鍾巧琪

修德國小109學年上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簽到名冊

109年8月28日 中午13:30~15:00

次序	職務	姓名	簽到	備註
86	家長代表305	邱俊禎		邱詩函
87	家長代表305	鄭慧中		陳品蓁
88	家長代表401	童玉仙		許珈萸
89	家長代表402	余季貞		陳滄森
90	家長代表402	林美雀		林伶誼
91	家長代表403	嚴美茹		廖耿廷
92	家長代表404	徐碧霞		宋承典
93	家長代表404	陳佳雯	陳佳雯	呂芃臻
94	家長代表405	胡敬祖		胡晴皓
95	家長代表405	張瓊文		陳姿妤
96	家長代表501	陳文凌	陳文凌	林琬容
97	家長代表502	張瑞竦		楊絮安
98	家長代表502	莊沛瑀		連紹康
99	家長代表503	林坤杉		林哲宇
100	家長代表503	蔡明勳		蔡東浩
101	家長代表506	林怡安	林怡安	黃薇真
102	家長代表506	黃韻秦	黃韻秦	吳藹芸
103	家長代表601	葉俞青		陳沛歆
104	家長代表602	許世慧		陳禹嘉
105	家長代表603	林秀蓮		張家維
106	家長代表603	林國三	林國三	林育賢
107	家長代表604	陳崇雄		陳澤宏
108	家長代表605	汪麗玲		劉承翰
109	家長代表605	劉美霞		李晨愷
110	家長代表特教班	吳嘉嘉		徐詠倫

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小 109 學年度上學期

第 1 次校務會議各處室報告事項

文書組 109/08/28(各項目前數字請用上方功能列「編號清單」)

使用字型大小以 18 為主，文書組會在公告校網前做最後排版。

教務處

壹、本學期重要事項與時程規劃

1. 為校務發展, 展現修德亮點, 自本學期起規畫雙語實驗課程, 申請二位外師至校協同教學(ROBERT/JONATHAN), 低年級從生活領域抽三節以英語上生活課, 高年級自綜合課抽一節以英語上綜合, 提升學生語言能力, 籍以與國際接軌。
2. 訂定每週二為英語日, 將相繼推展英語相關活動, 營造在生活學習語言的環境。
3. 本學期重要行事:
 - 9/2 週三實驗班開課
 - 9/7 課後班開課
 - 9/8 課後美術班開課
 - 9/7~9/21 校內美術競賽徵件
 - 9/16 三重區語文競賽-厚德國小
 - 9/22 五年級英語能力檢測
 - 9/28 新北市北區學生美展送件
 - 10/16 英語動起來劇團蒞校展演
 - 10/21. 22 西區英語歌唱比賽
 - 11/4. 11/5 期中評量
 - 12/23 校內國語文競賽
 - 110 年 1/6. 7 期末評量
 - 110 年 4/9 校務評鑑

4. 感謝語文團隊及參賽老師，在暑假犧牲假期，辛苦的指導學生，爭取榮譽，不論訓練或參賽的師生其實都需要付出額外的時間與承擔壓力，十分感謝師生們的奉獻。

109 學年度修德國小語文競賽參賽名單

	比賽項目	參賽學生	班級	指導老師	參賽教師	社會組
演說	國語演說	張又文	501	詹慧美 馬美君	杜欣容	蔡文皓
	閩語演說	鄭凱芸	601	莊詔雯 江雅菁	劉玉鈴	
朗讀	國語朗讀	陳彥霖	503	鄭玉雯	洪佑芳	王誼婷 王珊珊
	閩語朗讀	蔡秭秭	604	林世珍 劉玉鈴	侯懿真	陳慕容
	客語朗讀	李翊庭	606	黃麗霞		黃麗霞
	原民語朗讀 (賽德克族 德路固語)	陳秋硯	401	彭美珠		
字音 字形	國語字音字形	蔡卉安	501	王秋文 黃曉穗 王珮瓊	王秋文	
	客語字音形					
作文	作文	吳宇瑄	501	李詩涵 蔡季芳	鄭玉雯	楊琇絨
寫字	寫字	陳冠妤	601	曾翠虹		

5. 教務處新增夥伴雙語組長：李桂姵老師。主要工作內容為規畫雙語課程與教學、外師聯繫與協調等。
6. 原設備組更名為課研組更名，內涵除原設備組工作以外，主力發展課程，更名將發文至局修正。

貳、各組工作報告

一、教學組

1. 客語、原住民語及新住民語上課地點於下週發放學生通知。
2. 課後班、課後美術班報名表，請於 9/2(三)前收回至教學組感

謝老師的配合。

3. 109 年新北市學生美術比賽 9/28 送件，預計 9/7~9/21 校內收件。
4. 9/16(三)三重分區語文競賽，地點：三重區厚德國小，為增加動態選手的練習經驗，特別於開學典禮進行演示，敬請大家給予師生鼓勵。並感謝 503 慕容老師擔任學藝組的工作，協助學校進行校內外語文競賽及美展的相關活動，也謝謝 606 佩妤老師從旁協助。

109 語文競賽 動態參賽選手上台練習時間

9/1(二) 開學典禮					
上台序號	比賽項目	班級	姓名	指導老師	
1	國語演說	501	張又文	詹慧美、馬美君	
2	閩語演說	601	鄭凱芸	莊詔雯、江雅菁	
3	國語朗讀	503	陳彥霖	鄭玉雯	
4	閩語朗讀	604	蔡稊林	林世珍、劉玉鈴	
5	客語朗讀	606	李翊庭	黃麗霞	
6	原民語朗讀 (賽德克族 德路固語)	401	陳秋硯	彭美珠	

響鈴提示 演說：4 分鐘一到按第 1 次鈴，5 分鐘按第 2 次

朗讀：3 分鐘時間一到鈴聲響時，即可下臺

5. 預告：依據 109.07.10 三重分區校長會議中決議：110 學年度本校承辦三重分區語文競賽，本年度教務處會至承辦學校(厚德國小)進行賽務觀摩。
6. 10/12~10/30 臺灣學生成就長期追蹤評量計畫(簡稱 TASAL)測驗，對象：5 年級其中 2 班；測驗安排：科目為國文、數學 2 科，每位學生測驗其中 1 科，並以電腦線上測驗進行。

7.109 學年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國小教師增能研習(第 1 梯次)，
感謝四年級老師們參與研習。

推動 12 年國教研習

領域	研習時間	報名時間	地點	薦派人員	報名名單
健體	8/6	7/30	重慶國小	109 四年級健體領域教師	張立明、林世珍、莊貴玲
導師(國數)&綜合	8/11.8/12(永福) 8/19.8/20(忠義)	7/30	永福國小 忠義國小	109 四年級導師.綜合領域教師	永福：莊貴玲 忠義：張立明、林世珍、吳佩萱、楊琇絨
藝術	8/25	8/10	中山國小	109 四年級藝術領域教師	吳佩萱、陳珮竹
自然	8/21	8/6	自強國小	109 四年級自然領域教師	殷亞蘭、陳珮竹

二、註冊組

1. 請老師隨時注意學生出缺席狀況，如連續三日、總日數七日或共 49 節未到校，請向生教組領取中輟單填報。
2. 獎助學金申請資訊會在教師週會中報告，請級任老師積極主動協助有需求的學生申請。
3. 學生學籍資料有異動時請隨時上校務系統更新。
4. 暑假進行 8/3 新生編班、8/5 導師抽籤，感謝校長及會長與全校教師的協助。
5. 感謝家長會致贈新生書包，已放置一年級各班教室。

三、課研組

1. 原預訂於本學期第二週圖書館開館，因補強工程圖書館仍在工區中，幾經安全考量，待工程完畢，再另行通知開館與共讀日期。感謝 604 誼婷老師與學生整理共讀書箱。閱推老師持續推動活化閱讀各項活動，謝謝慧美老師。
2. 視聽館(謝謝文皓師擔任館長)－協助處室活動服務，配合教學與活動，館內嚴禁飲食，請老師務必提醒學生不可攜帶飲料或食物到視聽館，以維護場館整潔。

3. 生字甲乙本於昨日傍晚到貨，於今早連同其他教科書全數分發及退補完畢，尚餘原民語及新民語課本未送到，待收到後會盡快分發給各班，感謝各班老師的協助。
4. 國教署 109 年度新生閱讀推廣計畫贈送小一新生每人一本繪本，8/31(一)開學日 8:40 校長會至一年級各班進行贈書活動，從 101 依序贈書，每班約 5 分鐘，請各班選派一名學生作為贈書代表。

四、資訊組

1. 因應疫情衝擊，為強化親師生互動、提升線上學習效益，教育局「新北親師生平台暨校園通 App」彙整多項教學系統與線上資源，使用者透過校務系統帳號登入即可免費使用，新北校園通 App 下載說明、海報、簡介及【停課不停學・學習送到家】新北防疫線上學習方案，已放在校網首頁【熱門消息】內。
2. 108 學年度智慧教室資訊設備採購案，年底前配發 2 台 86 吋觸控電視給學校建置智慧教室。

參、結語

感謝校長、各處室夥伴、老師及家長會對教務處團隊的支持與協助，未來有校務評鑑，更需大家攜手前行，若有不周之處，敬請不吝賜教！

學務處

★本學期辦理重要活動：

1. 9/1 早上 8:10 體育館舉行開學典禮
2. 因本校屬體位過重社群，請各班老師配合，勿請學生喝含糖飲料，請學生多喝水，十月份起早自修會開辦"健康樂活班"，歡迎除了體位過重學生參加外，班級也可一併參加。

3. 一年級新生仍繼續贈送每生跳繩及帽子, 請老師多鼓勵學生活動。

本學期各組重點工作報告:

一、生教組:

1. 校園安全：學校工程進行中, 加強校園內走動巡查，宣導走廊勿奔跑。指導學生乘坐機車務必戴安全帽；雨天穿著雨衣以確保自身安全。
2. 加入助人行列：感恩全校師生和導護志工的辛勞，導護志工仍然不足，希望有更多熱心的家長加入，為我們孩子的安全把關。
3. 名牌：我是修德好學生～落實穿運動制服，一定要縫上名牌。週三穿便服，一定要配戴名牌。養成守紀律的好習慣。
4. 落實生活教育～守時、愛整潔、有禮貌、守秩序：提升學生生活素養，營造友善校園溫馨氛圍。並且請老師多留意孩子的行為舉止及同儕互動相處情形，宣導維護自身和他人安全的守則，放學不在路上逗留，不隨便與陌生人講話。「導護商店」：是學生尋求協助的好地方，請多加利用。
5. 友善校園週：9/1(二)0810 開學典禮宣導：1、防制校園及網路霸凌。2、防制學生藥物濫用。3、防制校園親密關係暴力。4、杜絕復仇式色情。5. 防疫衛教宣導
6. 導護工作：導護制度為每週 3 位導護(大門、後門、穿堂)加總導護值勤。
7. 防災教育：將於 9/14、9/21 進行防災逃生演練。
8. 童軍團：本學年由林世珍老師馬美君老師接任團長業務，林翠蓮老師協助幼幼女童軍業務, 在此感謝。請鼓勵學生參加熱心服務的童軍團。
9. 性平委員會議：性平相關業務由生教組負責。

二、環教組：

1. 午餐：局端規定 40 班以下按月由一家廠商供餐，8、9 月是新北，10 月是宏遠。8/31 正式供餐。班級午餐若有問題，請老師立即反應給午秘及學務處。午餐供應室調整至原家長會辦公室
2. 校園整潔：愛物惜物請各班優先使用舊掃具，如有不足再行請領。煩請老師指導學生愛惜掃具，延長使用壽命。若教室有多餘堪用的掃具，也請送回學務處保管。校園整潔請大家多費心維持，並指導學生。
3. 環保教育：回收室開放時間 9/1 起早上 7:40~8:10，下午不開放。垃圾場在早晨和下午都有開放。謝謝許筑宇老師與 603 學生環保組志工(星期 3 及星期五 5 支援)，煩請各班級老師協助督導不隨手亂丟垃圾，並在教室做好資源分類與髒污清洗晾乾後，才送到回收室。
4. 書包減重：請級任老師利用導師時間、課程或以家庭聯絡簿的回家作業，來指導學生整理書包。學務處將定期抽查各班小朋友的書包重量，做成紀前錄。
5. 防疫宣導：為防範登革熱、腸病毒、伊波拉病毒、流感、新型 A 型流感、腹瀉流行，校園已於 8/27 完成環境消毒，請各班師生務必早、晚到掃區檢查清理積水容器，並把水桶倒置，共同來維護校園的潔淨。
6. 視力保健-落實 3010 政策：近距離用眼 30 分鐘，休息 10 分鐘。下課關燈，輕鬆遠眺，多到戶外日照，刺激分泌多巴胺。
7. 推動健康體位 85110：8-每天睡飽 8 小時，5-天天五蔬果，2-四電少於 1，1-每一天運動 30 分鐘，0-喝足白開水。（四電：電腦、電動、電話、電視。）

8. 環教宣導：①預防狂犬病-『二不一要』政策：不要接觸野生動物、不要棄養寵物、寵物要接種疫苗。②預防 H7N9：勤洗手、咳嗽及打噴嚏需遮掩口鼻、戴口罩。③防制愛滋病宣導影片網站：

<http://www.vir.us/tc/index.html?c=null&id=null>④培養正確用藥五大核心能力：清楚表達自己的身體狀況、看清楚藥品標示、清楚用藥方法及時間、做身體的主人、生病找醫師及用藥找藥師。⑤養成良好的衛生習慣：預防腸病毒、登革熱。

9. 菸害防制：菸害防制專線 0800-531531。新北市衛生局菸害防制檢舉專線：2255-7600。

10. 教師 AED & CPR 救生技能研習未來舉辦請老師務必參加。

11. 健康中心重點工作：

(1) 全校身高、體重、視力檢查將陸續展開，請各班依照時間前往健康中心。

(2) 疫苗接種、流感注射及健康檢查等事務和調查將陸續進行。

(3) 新冠肺炎、流感、腸病毒等疫情持續監控並加強防治，還請各班老師立即發現立即通報。

(4) 一年級到班進行潔牙及視力保健宣導。今年度與威登牙醫診所合作，蒞校進行口腔牙齒檢查。

三、體育組：

1. 課後才藝社團：培養學生多元能力，提升家長對學校的支持肯定度。感謝全校老師的支持，請繼續鼓勵學生踴躍參加。本學期的課後社團已在六月底開始接受報名，9/7 當周開始上課。

2. 體育器材室：體育組已利用暑假期間整理器材室，並購買了新的器材供師生使用，感謝 603 許筑宇師生)支援體育器材室管理

工作。也請教師指導學生上完體育課督導學生整理好體育器材、場地，並落實體育器材課後馬上歸還。

3. 場館使用：體育場館(含羽球館、桌球教室)的進出務必由老師帶領，亦宣導班上小朋友下課時間勿進入體育場館嬉戲，以免發生意外。
4. 基層訓練站：由於體育團隊表現出色，認真經營，109 學年度本校桌球和競技體操獲得基層訓練站補助。
5. 體育重點學校：本校桌球隊、競技體操及韻律體操獲補助
6. 學年體育競賽：11 月起舉辦學年趣味體育活動，增強學生健康體魄及團結合作精神。體適能：四五六年級仍要測量體適能的 800 公尺跑走項目，請如期完成登錄。
7. 持續推動跳繩運動：為推廣零時體育，讓孩子更健康！晨間走出教室，到戶外從事跳繩活動，形塑標準體位！

四、活動組：

1. 團隊指導老師：合唱團-艾靖慈老師、簡明慧老師。醒獅團-莊詔雯老師、打擊樂團-楊麗敏老師。感謝老師們努力奉獻。
2. 「修德之星」選拔：暫訂於 11 月舉辦，進行楷模學習，營造正向校園氛圍。
3. 模範生選拔：暫訂於 12 月提出名單。
4. 推展榮譽(與服務學習)制度, 體育認證卡及服務學習記錄表，建立學生榮譽心。
5. 推動品德教育(人權法治教育)：自治市長選舉，學習公民權利行使。
6. 舉辦活動：耶誕節慶祝活動、學藝(藝文月)競賽活動
7. 設立委員會：設立服務學習、申訴等委員會。
8. 校外教學：六年級畢旅 11/25-11/27，四年級藝術滿城香活動 12/10 請其他學年及早提出規劃。

貳、結語：

謹代表處室同仁感謝大家支持，未來工作如有未盡之處也請多包涵，並不吝指教，感謝！

總務處

壹、處室工作重點說明

1. 9/25 新任幹事為鄭安棋；事務組暫請病假至年底。

※上學期完成事項：

1. 「老舊校舍拆除暨興建操場工程」本工程於 106 年開始申請，107 年審核通過後進行委託設計，108 年 8 月設計通過，108 年 12 月同意先行撥款 200 萬進行工程招標，109 年 1 月 22 日開工，終於今年 7 月 31 日驗收通過。
2. 桌球隊吊掛式除濕機採購、美勞簿本採購、校樹修剪採購、低碳校園改造補助申請及採購、監視攝影系統申請、4 校聯合午餐採購、畢旅招標。
3. 龍鳳樓校舍耐震能力補強評估、委設招標、工程招標。

※本學期持續、預計進行事項：

1. 龍鳳樓校舍耐震能力補強工程
2. 活動中心廁所工程招標
3. 畢冊採購
4. 英資「生活英語佳句互動式電子書」案招標。
5. 節能燈具採購

貳、業務重點報告

1. 有關本學期之美勞學用品共應商為琢匠教育用品社，非節日美勞及學用品已送至各班，請各班清點後，於 1 周內回報總務處缺件事宜，俾利通知廠商。
2. 力霸於 8/20 完成飲水機檢測。

3. 水質檢測已完成、水塔清洗暑假已完成、視廳館及龍鳳樓教室噴灑二氧化氯消毒完成，校園總整理大抵完成(持續進行中)，預計本週六清洗廁所。
4. 門禁卡俟整理後發放。
5. 耐震工程進行期間校內空間嚴重壓縮，自操場工程進行，老師們已感活動空間嚴重不足，耐震工程更是雪上加霜，暑假期間工友們被操翻了，還望大家互相幫忙，給我們一點鼓勵。
6. 9/2(三)教師會議發下學校教職員工通訊錄。

輔導處

壹、本學期重要業務：

1. 8/31 辦理新生入學相關活動
2. 9/18(五)家長日活動(1900-2100)
3. 承辦新北市北區學生美術比賽
 - 9/8(二)分區領隊會議
 - 9/28(一)收件
 - 10/7(三)下午評審
 - 10/8(四)退件
4. 11/6 親職教育講座
5. 本學期起低年級故事志工及彩虹故事志工入班改採各班申請方式辦理(依據本校校外人士協助教學及活動要點辦理)，相關課程由導師申請(雲端硬碟--01 教務處公告--教學組--校外人士協助教學及活動)
6. 介紹輔導處新進新任人員：
 - 新任輔導教師：張芳瑜
 - 特教班：黃于珊、楊錦宏；助理員：李明珠
 - 資源班：林庭竹、謝宗翰(吳汶珊代理課務 16 節)、王聖文、黃曉穗(商調特教中心)
 - 藝術才能班教師群：張士原、楊琇絨、蔡文皓、廖珮君、張嫚宸、殷亞蘭、陳玗竹、雷力瑾。

貳、各組業務說明：

各組業務：

1. 輔導組

❖ 新生始業輔導—規劃系列活動

1. 新生入學歡迎活動暨家長座談會（8/31）
2. 組訓愛心學長姐服務至第十週
3. 新生認識校園活動 9/11（五）8：10～9：00

❖ 專任、兼任輔導教師及認輔教師服務

❖ 生活與學習輔導—生學輔本學期停辦(耐震工程、疫情管控)學習扶助課程配合教務處課後班同步開課，積極輔導學生降低管教盲點。

❖ 個案研討與小團體輔導—針對個案定期召開研討會議，解析輔導策略與技巧，敦請心理師專業協助，進行專業分享與經驗傳承。

❖ 脆弱家庭(高風險家庭)篩檢、中途輟學學生防治與輔導—發展、預防勝於治療

❖ 強化教師輔導知能—初級輔導、轉介流程、輔導紀錄

❖ 認輔教師投入—落實學校輔導工作「三級輔導」初級預防之機制，開學發下教師認輔意願調查表。

2. 特教組

❖ 身心障礙類：

1. 特教班現況—目前特教班 1 班，有學生 8 名，設導師 2 人(黃于珊、楊錦宏)
2. 資源班運作—資源班 1.5 班，設教師 3 人(林庭竹、謝宗翰、王聖文)，教師助理 1 名(李明珠)，30 名學生

3.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本校 108 學年度 2 案結案、109 學年度 3 案通過。
4. 融合教育—各班特殊學生請新接任教師多費心。申請特教助理員入班協助。
5. 特殊教育方案—資料建檔與轉銜、相關福利補助依時程進行申請。
6. 團隊治療—依規定排定語言、物理、職能等相關服務。

❖ 資優類：

1. 資優方案課程—601 林琬容、501 楊閔涵、吳宇瑄、黃柏諺。
2. 藝術才能班教師群---張士原、楊琇絨、蔡文皓、廖珮君、張嫚宸、殷亞蘭、陳玥竹、雷力謹老師。

3. 資料組

- ❖ 輔導資料的保管與轉銜—A 卡直接由校務行政系統建置，請隨時保持最新、最正確之資料，B 卡資料每生每學期至少應有一筆資料建置，應隨時登錄，全採用線上作業。
- ❖ 8/15、8/16 完成辦理志工特訓活動。
- ❖ 志工業務—配合內政部志工督導業務，服務本校志工建立資料、申請志工證及志願服務紀錄冊、核發服務時數，並辦理資深優良志工、杏福志工、金志獎、志工榮譽證等各項獎勵獎項的申請。本學期志工大會暫訂於 109 年 10 月 17 日(六)上午舉行。
- ❖ 新住民學生及家長業務—配合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推廣相關訊息與資源。
- ❖ 家庭教育業務—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已於 8/8 日完成)、親職講座 11/6。

❖學校家長日—本學期於 9/18（五）晚上 7：00～9：00 舉行

感謝大家持續協助輔導業務推動！

人 事

1. 請同仁遵守出勤規定，單位主管應負督導之責，教職員於出勤時間內不得擅離職守，請假人員應事先辦妥請假手續，始得離校，如因特殊狀況(如急病、家庭重大事故等)，應即告知直屬主管，請假程序請自行或委託其他同仁完成。

會 計

- 1.

幼兒園

1. 8 月 29 日辦理新生家長座談會。
2. 10 月 27 日幼兒園基礎評鑑。
3. 幼兒園代理教師與完成報到手續。

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上學期

校務會議提案單 109 年 8 月 28 日

提案人	曾翠虹
連署人	謝嘉宏、蔡季芳、李詩瑋、林翠蓮
主 旨	建請通過 109 學年度上學期行事曆
說 明	教務處邀集各處室進行本校「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行事曆」,業已彙整完畢,建請於會議中審議
具體辦法建議	詳如附件
備 註	

本表不敷使用，請洽文書組索取，或上修德網站下載，謝謝。

新北市修德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行事曆

1090828 校務會議通過

週別	起訖時間	全校性事務	教 務	學 務	總 務	輔 導
一	8/31 9/4	8/31 正式上課	1.編排日課表 2.8/28 分發教科書 3.8/31 (一) 正式上課 4.8/31~9/4 課後活動班及課後美術班開班需求調查 5.週三下午教育實驗課程開課(9/2) 6.語文社團密集訓練 7.教學設備查修及需求調查 8.資訊設備查修 9.圖書館使用調查、共讀書箱整理 10.借書證補發調查、印製 11.新生入學追蹤 12.校務學籍資料登錄與修正 13.鄉土語言開課(9/2) 14.學年會議及領域會議	★9 月中心德目：公德 9 月校園安全月 1.9/1 開學典禮、友善校園週活動 2.外務區分配及環境大掃除 3.交通安全宣導，路線編排 4.課後才藝社團招生截止 5.發放體育器材借用證 6.發學生緊急聯絡卡及一年級預防注射影本 9/4 前交回 7.成立學生申訴評議、性別平等教育、服務學習、獎輔委員會、服儀委員會 8.生活教育、安全教育宣導 9.9/3 開始測量身高體重 10.推薦入選成立學生自治組織 11.醒獅、打擊社團招生 12.發放體育認證卡、服務學習紀錄表	1.教室課桌椅調整 2.校園全區除草(8/31 前) 3.8/31 校園飲水機保養水質送檢 4.發放班級用品、影印卡、班級費訂購表格 5.開學繳費單調查	1.新生始業輔導系列活動一： ☆8/31 新生入學活動 2.學習扶助教師意願調查 3.認輔教師意願調查 4.9/3 期初學習扶助會議、9/4 開班通知 5.資源班正式上課 6.整理及建置特殊需求學生網路資料 7.特殊需求學生 IEP 個案會議 8.召開輔導工作會議
二	9/7 9/11		1.課後活動班：9/7(一)課後班開課及 9/8(二)課後美術開課 2.暑假作業指導與觀摩 3.教室佈置 4.實物投影機配發 5.圖書館開館、共讀書箱配發 6.各項弱勢生補助費調查及申請 7.特殊生身份證明提出與建檔 8.教師學習社群(一) 9.資安演練通報 10.9/7~9/21 校內美術競賽徵件(暫定)	1.9/8 餐後潔牙及每週二含氫漱口 2.課後才藝社團開始上課 3.天恆品格領袖營招生 4.測量身高體重 5.桌球、競技、韻律球隊招生 6.開始每月發放早餐券 7.9/9 國民體育日活動。 8.醒獅、打擊社團開課 9.9/11-9/13 新北市韻律操操場賽暨邀請賽	1.消防安全申報 2.監視系統檢視 3.班級財產移交清冊點收	1.新生始業輔導系列活動二： ☆六年級愛心學長姐一年級服務(2-10 週)、9/11 新生校園巡禮 2.輔導處五年級小志工培訓 3.班級導師推介紹輔導需求學生名單 4.9/7 課後學習扶助、高關懷班開課 5.9/10 期初認輔會議認認輔教師、學生綜合及開案 6.特殊需求學生交通費申請 7.特殊需求學生補具申請 8.承辦新北市北區美術比賽(9/8 頒發會議)
三	9/14 9/18		1.教室佈置觀摩 2.各班學籍資料整理與建立 3.9/16(三)三重區語文競賽—厚德國小 4.9/19(六)新北市原住民族語競賽—大慶國小 5.公開授課研討	1.視力保健宣導週—輕鬆遠眺：我不宅，開眼，走出室外！ 2.天恆品格領袖營開課(預定) 3.男女幼童單及小小女童單招生 4.實施課間操、體適能檢測開始 5.9/15 蘋果劇團-交通安全宣導 6.各學年討論校外教學期程	1.校園建物安全總體檢備查 2.分發繳費通知單(暫定) 3.遊戲器材檢修	1.9/18 家長日(1900-2100) 2.特殊需求學生各項相關專業服務開始 3.新北市學生美術比賽校內藝才班收件報名
四	9/21 9/26	9/26 補課 (10/2)	1.閱讀存摺「書香小博士宣導」 2.9/22(二)五年級英語能力檢測 3.9/26(六)語文競賽市賽動態組—埔墘國小 4.9/27(日)語文競賽市賽靜態組—龍林國小 5.教學計畫與課程研討	1.防災演練宣導週：防災演練預演 9/14 正式演練 9/21 2.週二才藝秀報名 3.男女幼童單及小小女童單開課 4.藝文月活動開始(品德、交通安全、環保教育) 5.一、四年級尿液環境蟲檢查(9/24)	1.水電安全檢查維修 2.電梯例行保養 3.家長代表大會(9/25)	1.專、兼輔教師會議 2.特教教師助理員季考核 3.9/22 授飛天使一日遊活動 4.9/25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五	9/28 10/2	10/1-2 中秋節放假	1.月末統計 2.9/28(一)新北市北區學生美術比賽送件 3.課發會(檢討討論)	★10 月中心德目：合作 1.口腔保健宣導週	1.飲水機保養	1.特殊需求學生網路資料檢核 2.特殊需求學生安置適應性評估 3.特殊需求新生 IEP 會議 4.一般智能優秀學生鑑定受理申請 5.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申請(10/31 止) 6.承辦新北市北區美術比賽(9/28 收件)
六	10/5 10/9	10/9 國慶日補假	1.資安宣導 2.教師學習社群(二) 3.英語日宣導活動	1.健康體位宣導週-85110 2.召開一、四年級健康檢查籌備會 3.晨間樂活班開課 10/5 4.午餐餐會(10/8) 5.空氣品質宣導	1.繳納教科書款 2.消耗品清點 3.財產盤點-配合會計作業	1.生命教育月系列活動(繪本學習單) 2.9/30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成果送件 3.10/7-8 藝才資優學生鑑定受理申請 4.承辦新北市北區美術比賽(10/7 評審、10/8 收件)
七	10/12 10/16		1.各類獎助學金申請 2.10/16 英語動起來劇團&工作坊 3.學年會議及領域會議 4.圖書館開館、共讀書箱配發(暫定)	1.書包減重宣導週 2.書包減重抽測 3.一、四年級健康檢查(10/14) 4.10/15-18 宜蘭縣親子五韻律體操邀請賽	1.檔案目錄彙送 2.遊戲器材檢修	1.10/13 美術班迎新活動 2.身障生相關專業服務及諮詢 3.10/17 志工大會(暫定)
八	10/19 10/23		1.作業檢閱(國語、自然) 2.新北市西區英語歌唱比賽(10/21、10/22)-昌平國小 3.班級共讀活動開始(暫定)	1.環境保護宣導週 2.10/21 交通安全宣導(教師研習) 3.10/22-26 桌球總決賽 4.10/24 泰山御王盃(暫定)	1.校舍檢視修繕 2.公文定期逾期稽催整理 3.家長會交換典禮(暫定 10/23)	1.小團體輔導 2.專、兼輔教師會議 3.個案研討會
九	10/26 10/30		1.期中評量試務會議 2.月末統計 3.教學計畫與課程研討	1.全國能源教育週 2.環保小局長成果填報 3.全校流感預防注射(暫定 10/28) 4.10/25-10/26 桌球觀音盃	1.學校消防組織計畫書備查 2.中庭花園雜草修剪	1.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受理申請 2.特殊需求學生網路資料檢核
十	11/2 11/6	期中考 11/4、11/5	1.期中評量(11/4、11/5) 2.教師學習社群(三) 3.教師檔案製作	★11 月中心德目：責任 1.營養教育宣導週 2.午餐餐會(11/5) 3.午餐監廚(暫定) 4.導師志工會議 5.11/6 小樂活講座	1.飲水機保養 2.110 年度警衛委外招標作業	1.藝才班班親聯誼會議 2.推薦校內優良特殊教育人員 3.11/6 親職教育講座

十一	11/9 11/13		1.教學檔案整理 2.校內語文競賽規劃	1.反毒暨藥物濫用宣導週 2.校內學年體育競賽 3.11/7-11/11 桌球錦標賽 4.11/11-15 全國韻律體操錦標賽	1.發放 109 學年度考績獎金(暫定) 2.遊戲器材檢修 3.監視器保養檢修	1.家庭教育宣導 2.週三教師進修-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十二	11/16 11/20		1.學年會議及領域會議 2.英語日宣導活動	1.資源回收宣導週 2.11/17 中低年級交通安全宣導 3.11/19-26 桌球錦標賽	1.消防設備安全檢查陳報	1.專、兼輔教師會議 2.藝才班教學研究會
十三	11/23 11/27		1.11/25 (三) 校內語文競賽籌備會議	1.品德教育宣導週 2.模範生與上學期修德之星選拔 3.新北市音樂比賽(11/23、11/24) 4.11/25-11/27 六年級校外教學 5.11/27-28 桌球錦標賽	1.校園無障礙設施檢修 2.校園水塔年度清潔保養(暑假已完 成)	1.身心障礙亞特盃運動會 2.特殊需求學生網路資料檢核
十四	11/30 12/4		1.月末統計 2.教師社群(四) 3.12/5(六)英語歌曲市賽—集美國小 4.全國語文競賽(11/28-11/30)	★12月中心德目：關懷 1.午餐會報 12/3 2.12/4-6 桌球生達盃	1.飲水機保養及水質送檢 2.處室工作會議暨事務員工作座談	1.感恩月系列活動 2.中級生防治月報表 3.學習扶助成長測驗施測 4.特殊需求學生網路資料檢核 5.完成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鑑定 6.特殊需求學生相關專業服務及諮詢 7.疑似特殊需求個案轉介資源班檢核
十五	12/7 12/11		1.109-2 學期課程計畫規畫 2.教學計畫與課程研討	1.12/10 四年級藝術滿城香活動 2.模範生名冊填報(暫定)	1.事務員考核送府 2.辦理年度結算	1.特教班教學研究會 2.彙送申請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申請 個案鑑定資料審議 3.國中學術性向資優學生鑑定受理申請
十六	12/14 12/18		1.英語日宣導活動 2.公開授課研討	1.性別平等教育宣導週 2.12/17 性別講座中高年級	1.110 年度事務性委外人員招標 2.校園樹木修剪 3.消防安全講習 4.排水溝疏通	1.個案研討會 2.教師助理員季考核與年度總考核 3.專、兼輔教師會議
十七	12/21 12/25		1.作業檢閱(數學、社會、作文) 2.12/23 校內語文競賽 3.教師檔案上傳	1.健康促進宣導 2.耶誕節慶祝感恩活動(12/22)	1.年度經費核銷與執行率檢討 2.提報工友年終考績 3.財產總檢 4.電梯年度保養合約	1.特殊需求學生網路資料檢核(12月) 2.下學期相關專業申請 3.特教宣導系列活動
十八	12/28 1/1	1/1 元旦 放假	1.期末評量試務會議 2.月末統計 3.學年會議及領域會議	1.法治教育宣導週 2.寒假榮譽招生(暫定) 3.醒獅、打擊社團課程結束 4.天恆品格領袖營結業(暫定)	1.陳報會計報表年度預算及經費結算	1.藝才班期末教學研討會議 2.特教班期末教學研討會議 3.特殊需求學生下學期相關專業申請 4.高關懷課程結束及召開研討會議
十九	1/4 1/8	期末考 1/6、1/7	1.期末評量(1/6、1/7) 2.課程計畫完成審核與修訂 3.課後美術班結束(1/5) 4.課後活動班結束(1/8) 5.教學計畫與課程研討	★1月中心德目：尊重 1.寒假榮譽報名截止 2.召開性別平等委員會 3.午餐會報 1/7	1.飲水機保養與議價簽約 2.結算學生生活費及財產報表 3.校務會議通知單資料/電子檔公告 4.文書歸檔整理	1.特殊需求學生相關專業服務檢討及經 費核銷 2.擬定下學期輔導處工作計畫 3.召開專、兼輔教師期末工作會議
二十	1/11 1/15		1.寒假作業規劃 2.電腦數位器材備用檢核 3.週三下午教育實驗課程結束(1/13) 4.繳回共讀書箱、收回共讀表 5.期末課後會	1.團隊期末檢討會 2.導護志工期末檢討會 3.檢修各項器材用具 4.期末健促檢討 5.模範生校代表填報	1.班級教室財產清單及動產盤點 2.擬定下學期代收代辦費預算表 3.處室工作會議工作總檢討 4.校務會議 1/13 (三)	1.特殊需求學生期末 IEP 檢討會議 2.美術班期末檢討會議 3.學習扶助期末檢討會議 4.認輔教師期末感恩會議 5.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
二十一	1/18 1/20	1/20 休 業式	1.完成校務評鑑資料上傳 2.呈報教師進修成果 3.教務處工作檢討會 4.學期成績計算與發放成績通知單	1.寒假學生生活輔導 2.期末大掃除(1/19) 3.學務處工作檢討會	1.校園全區建物期末巡視檢修 2.校園場館上鎖管制及電器安全巡視 3.寒假警衛門禁管控制會議 4.編製年終獎金	1.特教資料之整理與檢閱 2.特殊需求學生相關專業服務檢討及經 費核銷 3.兼認輔資料集中保管 4.檢閱各班輔導資料 5.期末家庭教育會議

110/1/20(三) 休業式

110/1/21(四) 寒假開始

嘉勉一句春日暖，責罵一句嚴冬寒，心有多寬，路就有多遠。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校長

教務主任 曾翠虹

學務主任 侯懿真

總務主任 陳欽福

輔導主任 鄭根坪

校長 陳俊生

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上學期

校務會議提案單 109 年_8_月_20_日

提案人	馬美君
連署人	洪佑芳 任麗亭 張世宜
主旨	新北市修德國小服裝儀容委員會設置要點
說明	教育部 109.08.03 臺教授國部字第 1090072127 號函 新北市政府 109.08.07 新北教特字第 1091483377 號函
具體辦法建議	建請通過委員會設置要點
備註	

本表不敷使用，請洽文書組索取，或上修德網站下載，謝謝。

新北市修德國小服裝儀容委員會設置要點

109.08.28校務會議通過

- 1、 依據：
教育部109.08.03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72127號函
新北市政府109.08.07新北教特字第1091483377號函
- 2、 目的：
為使學生生活規範符合多元開放學習環境,營造友善健康校園,設置生活教育暨服裝儀容委員會,召集委員共同檢討研修生活教育規範、服裝儀容穿著,以為教師輔導管教之依據。

參、組織：

一、本會以校長為召集人及會議主席，開會時得視實際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參加，學務主任兼執行秘書，並設置幹事一人，由生教組兼任，負責受理議案及準備會議有關資料，並任會議記錄。

二、組織:本會置委員 14人其委員如下:

行政人員代表	校長、學務主任、生教組長	3
家長會代表	由家長會委員推選	1
各年級導師代表	各年級學年主任	6
學生代表	自治組織中遴選	4

肆、職責

- 一、訂定學生服裝（制服、體育服）及儀容樣式。
 - 二、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
 - 三、其他有關學生服裝儀容事宜。
 - 四、運作：本委員會每三年至少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加開會議。本委員會採合議制。審議事項經校務會議通過實施。
- 陸、附則:本委員會組織章程經校務會議決議通過，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上學期

校務會議提案單 109 年_8_月_20_日

提案人	林宗慧
連署人	洪佑芳 張世宜 惠美君
主 旨	修德國小 109 學年健康促進計畫書
說 明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8 月 6 日新北教體衛字第 1091452927 號函「新北市 109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辦理
具體辦法建議	建請通過本計畫
備 註	

本表不敷使用，請洽文書組索取，或上修德網站下載，謝謝。

新北市 109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書

109 年 08 月 28 日經校務會議通過

校名：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小

壹、依據：

- 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8 月 6 日新北教體衛字第 1091452927 號函「新北市 109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分析比較 103-108 學度健康檢查資料及相關問卷調查，以期了解學生各項狀況，了解學生健康需求。
- 二、擬定學校健康知識宣導活動及專題講座，加強學生、家長及教師印象融入生活中實施。
- 三、營造健康充滿活力的校園並與社區結合，以期提升視力、體位及口腔保健行為，能降低不良比率。
- 四、融入相關健康知能於課程領域教學，讓學生充分認知深化為內在行為。
- 五、預期目標：
 1. 期望健康體位適中率增加 1%
 2. 期望健康體位過胖率及過輕率降低 1%

參、背景現況分析：

一、學校地理位置

本校位於新北市西區，所在地為一住商混和區

二、基本資料概況（學生數、班級數、教職員、家長社經背景）

本校是一所中型學校，全校一至六年級共有 31 個普通班級，及 1 個特教班、1.5 個資源班，附設幼稚園 2 班，學生數共 757 人，教職員工 84 人。學區家長大部分屬於勞工階層，社經地位普遍不高，弱勢學生佔全校 19.15%。

三、以 108 學年度健康資訊系統資料進行校內問題分析：

103~108 學年度視力不良%統計表（國小適用）

	103 上	103 下	104 上	104 下	105 上	105 下	106 上	106 下	107 上	107 下	108 上	108 下
一年級	41.70%	32.80%	32.10%	32.10%	31.70%	43.70%	34.90%	29.50%	25%	33.8%	25.8%	36.3%
二年級	47.70%	46.80%	37.50%	37%	34.40%	49.60%	38.10%	38.60%	37%	41.7%	33.6%	41.6%
三年級	56.40%	57.90%	47.70%	55.80%	39.40%	50.40%	40.50%	47.30%	38.2%	49.6%	46.2%	51.9%
四年級	55%	55.60%	61.70%	60.20%	58.30%	65.40%	50%	56.30%	50.8%	50%	49.6%	52.6%
五年級	65.40%	63.20%	59.60%	65.30%	69.20%	69.20%	65.80%	69%	55.6%	59.7%	54.4%	59.5%
六年級	74.80%	72.30%	68.10%	73.80%	65.60%	71.50%	67.20%	70.10%	71.1%	74.8%	66.7%	69.9%
全校	58.40%	56.40%	52.30%	55.60%	50.60%	59%	50.60%	53.30%	46.8%	52.5%	49.5%	51.8%
新北市	49.65		48.79		48.43		47.95		47.36		46.57	
全國	46.97		46.05		45.77		45.44		44.79		44.35	
變化%	+6.1	+5.9	+5.98	+7.16	+5.66	+11.14	+5.72	+0.6	+4.68	+7.02	+3.14	+8.14

103~108 學年度待矯治（新增）齲齒%統計表（國小適用）

	103 上	104 上	105 上	106 上	107 上	108 上
一年級	73.23%	57.35%	42.74%	51.82%	48.91%	48.44%
四年級	43.79%	42.28%	37.74%	33.33%	36.43%	35.77%
增減%		-18.33%	-22.26%	-39.9%	-20.92	-6.97

103~108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適中%統計表（各年級適用）

	103 上	103 下	104 上	104 下	105 上	105 下	106 上	106 下	107 上	107 下	108 上	108 下
一年級	70.1%	68.0%	68.9%	72.7%	63.0%	70.9%	67.3%	70.6%	71.4%	75%	70.1%	66.3%
二年級	60.5%	62.4%	66.4%	69.3%	68.9%	68.9%	63.0%	64.8%	70%	72.7%	68.8%	69.6%
三年級	61.5%	61.2%	56.7%	59.9%	66.1%	66.1%	65.9%	62.9%	56.1%	62.9%	65.1%	67.9%
四年級	57.0%	55.6%	56.7%	65.7%	51.0%	54.1%	58.6%	57.8%	74%	76%	56.6%	56.6%
五年級	57.9%	61.7%	53.6%	57.0%	56.7%	59.7%	52.2%	52.8%	56.5%	60.5%	50.8%	54.8%
六年級	56.7%	59.6%	60.7%	60.7%	58.3%	60.9%	59.3%	63.7%	53.8%	55%	61.0%	60.2%
國小平均	60.2%	61.2%	60.7%	63.8%	60.4%	60.3%	60.9%	61.8%	60.7%	63.9%	62.0%	62.5%

103~108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過輕%統計表 (各年級適用)

	103 上	103 下	104 上	104 下	105 上	105 下	106 上	106 下	107 上	107 下	108 上	108 下
一年級	4.7%	2.3%	1.5%	1.5%	8.7%	1.6%	8.2%	2.8%	4.3%	3.6%	3.0%	1.3%
二年級	7.6%	5.7%	7.8%	3.9%	8.3%	3.0%	14.2%	8.6%	9.1%	6.4%	10.9%	6.5%
三年級	10.4%	7.5%	10.8%	3.8%	6.3%	3.1%	6.1%	6.1%	15.9%	6.1%	9.4%	4.7%
四年級	7.9%	5.3%	10.8%	5.2%	10.8%	5.1%	8.6%	6.3%	8.7%	4.7%	12.5%	8.8%
五年級	11.5%	6.6%	7.9%	6.0%	9.7%	6.7%	8.8%	7.5%	9.7%	7.3%	9.5%	4.8%
六年級	9.4%	6.4%	8.7%	7.7%	9.3%	6.0%	9.6%	5.2%	8.1%	8.1%	8.1%	8.1%
國小平均	8.8%	5.8%	8.0%	4.9%	9.0%	4.5%	9.2%	6.2%	9.2%	6.1%	9.2%	5.8%

103~108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過重%統計表 (各年級適用)

	103 上	103 下	104 上	104 下	105 上	105 下	106 上	106 下	107 上	107 下	108 上	108 下
一年級	7.9%	10.9%	15.2%	9.8%	16.5%	15.7%	12.7%	15.6%	12.6%	14.4%	13.7%	20.2%
二年級	18.5%	15.9%	10.9%	11.8%	11.4%	12.9%	11.8%	14.8%	10.9%	10%	13.8%	15.2%
三年級	14.8%	17.2%	17.2%	21.0%	14.2%	15.0%	12.9%	15.2%	14.4%	18.2%	16.0%	17%
四年級	17.9%	19.9%	17.2%	13.4%	21.0%	16.6%	15.6%	15.6%	11.8%	11.8%	19.1%	21.3%
五年級	11.5%	12.6%	19.9%	16.6%	17.2%	14.2%	18.2%	14.5%	14.5%	10.5%	11.1%	14.3%
六年級	15.3%	13.8%	12.0%	12.6%	14.6%	13.2%	13.3%	14.1%	15%	13.8%	8.9%	9.8%
國小平均	14.3%	14.9%	15.2%	14.3%	15.8%	14.4%	14.1%	15.0%	13.5%	12.7%	13.8%	16.3%

103~108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超重%統計表 (各年級適用)

	103 上	103 下	104 上	104 下	105 上	105 下	106 上	106 下	107 上	107 下	108 上	108 下
一年級	17.3%	18.8%	14.4%	15.9%	11.8%	11.8%	11.8%	11.0%	10.7%	10%	10.7%	10.3%
二年級	13.4%	15.9%	14.8%	15.0%	11.4%	15.2%	11.0%	11.7%	10%	12%	6.6%	8.7%
三年級	13.3%	14.2%	15.3%	15.3%	13.4%	15.7%	15.2%	15.9%	13.6%	12.9%	9.4%	10.4%
四年級	17.2%	19.2%	15.3%	15.7%	17.2%	24.2%	17.2%	20.3%	21.3%	23.6%	11.8%	13.2%
五年級	19.1%	19.1%	18.5%	20.5%	16.4%	19.4%	20.8%	25.2%	19.4%	21.8%	28.6%	26.2%
六年級	18.7%	20.2%	18.6%	19.1%	17.9%	19.9%	17.8%	17.0%	23.1%	23.1%	22%	22%
國小平均	16.8%	18.1%	16.1%	17.0%	14.7%	17.9%	15.8%	17.0%	16.6%	17.3%	15.0%	15.3%

肆、108 學年度健康資訊系統資料

項目	指 標	本校	本市	全國	達成指標情形
視力 保健	裸視視力不良率	49.5%	國小 46.56%	國小 44.35%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視力不良複檢率	97.02%	國小 95.01%	國小 91.56%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上 ☐ 低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口腔 保健	學生初檢齲齒率〈一、四年級〉	48.44% 35.77%	國小 41.85% 國小 34.27%	國小 40.52% 國小 33.81%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學生齲齒就醫矯治率	98.39%	國小 92.96%	國小 87.99%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上 ☐ 低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一、四年級〉	95.92%	國小 91.22%	國小 85.50%	
健康 體位	學生體位過輕率	7.50%	國小 7.30%	國小 8.01%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學生體位適中率	62.3%	國小 65.60%	國小 64.72%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上 ☒ 低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學生體位超重率	15.05%	國小 12.97%	國小 12.86%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學生體位超重率	15.15%	國小 14.13%	國小 14.41%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伍、重點議題 SWOT 分析

依據本校 108 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統計分析發現：

1. 視力不良率 49.50%：高於新北市 46.56%與全國 44.35%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2. 齲齒分析：105 學年度入學之一年級齲齒率為 42.74%，升上四年級齲齒率已降為 35.77%，但仍高於新北市 34.24%與全國 33.84%的平均值。108 入學之一年級新生齲齒率仍高達 48.44%，高於新北市 41.83%與全國 40.56%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3. 健康體位分析：過輕 7.5%高於新北市 7.30%，但低全國 8.01%的平均值。適中 62.30%高於新北市 65.60%與全國 64.72%的平均值。過重 15.05%高於新北市 12.97%與全國 12.86%的平均值。超重 15.15%高於全市 14.13%及全國 14.41%平均值。
4. 最後決定 109 學年度以健康體位為重點議題。

重點議題～（健康體位）六大範疇進行SWOT分析

	S 優勢（校內）	W 劣勢（校內）	O 機會（校外）	T 威脅（校外）
學校衛生政策	1. 成立跨處室「衛生委員會」推動健促議題，整合校內大型活動的方針，達事半功倍的教育效果。 2. 校長與全校教師重視學童達到健康體位的目標，積極規劃各種推廣活動，並落實於生活中。	1. 教職員退休、人事流動率大，行政兼職資歷到達歷年新低，健促衛生政策銜接傳承起步難。 2. 相關工作人員行政工作繁重，學校衛生行政人力不足，健康促進議題又多，實推動不易。 3. 因本年度碰到新冠肺炎疫情，不能群聚，造成許多活動無法推展。	家長手機使用普遍、參加親職講座或利用學校網站，有機會接觸健康促進相關的議題與培養適用的健促習慣與理念。	1. 弱勢身分的家庭及學生數比率不低，新住民學生人數增加，因文化不利和語言阻礙造成健促衛生政策溝通及宣導不易。 2. 健促經費補助款額度有限。
學校物質環境	1. 設有體育館、體操館、羽球館和桌球室，增加運動便利性。 2. 開放校園場館供民眾活動與社區團體和鄰近他校交流頻繁，良性互動裨益正向推廣健促活動。 3. 飲水設備充足，定期檢測水質。	1. 校舍整體規劃改建中，運動場不完整，大型體育競賽舉辦困難。 2. 校園開放時間出入人士複雜，校園環境與設施維護不易。 3. 本年度操場改建造成學生活動空間受限，許多活動無法進行。	1. 三重綜合運動場在步行可達的範圍，便於參加田徑比賽或進行訓練。 2. 近菜寮捷運站、衛生所、新北市立聯合醫院，健康相關問題諮詢便利。	1. 學校周邊車水馬龍，部分路段非無障礙騎樓。 2. 學校周遭早晚除了外丹功，老人參與運動社團外，里辦公室鮮少在公園綠地辦理年輕人運動。 3. 社區周邊時有吸菸者，部分餐店未具均衡營養、販賣含糖飲料與炸物，不易勸

				導成效較差。
學校社會環境	1. 本校為桌球、韻律體操和競技體操的三項體育重點學校。形成運動樂活的示範作用。 2. 學生熱愛運動例如：羽球籃球、樂樂棒球…，所以校方也增加各種運動社團課後班的成立，有利於健康風氣之養成。 3. 學校特別規畫低年級跳繩及中高年級課間操施作，給予完成同學獎勵與未達標學生追蹤輔導。	1. 學生有喜歡奔跑追逐的天性。但下課時間苦短，為怕上下樓梯浪費時間不想下操場，有不少孩子在走廊樓梯奔跑追逐嬉戲。不只沒達到效果，更造成危險。雖然有宣導但效果有限。 2. 校內部分老師會利用飲料、糖果、餅乾鼓勵學童，以致推廣效果打折扣。	1. 家長支持與肯定學校體育團隊各項表現。 2. 社區民眾及民間社團贊助弱勢學生及團隊相關活動經費，且有退休教師及志工願意協助訓練羽球、疊杯等活動及弱勢孩子激發運動潛能與培養專長。	1. 仍有不少家長存在著「勤有功戲無益」的想法，智育至上的觀念，只重視學業成績的高低。 2. 部分家長對於孩子在校內或在家的運動休閒不聞不問，影響學生的觀念與健促習慣。 3. 單親、隔代教養逐年增加，父母工作繁忙，學生仰賴3C 產品時間相對多。
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	1. 教師普遍具有進修的熱忱，能建立適用的健康促進觀念，願意配合健促計畫鼓勵學生達標。 2. 透過網路、手機 app、醫療院所和健身中心，親師生接觸健康生	1. 雖然於學校的大型集會、活動和課程中，導入健康生活技能的觀念，仍不保證課後能持續達標。 2. 對外申請活動有時限，易造成某個時期活動太多，干擾正常教	1. 社區民眾重視運動健康與習慣，三重綜合運動場、大同公園以校園每天早、晚都湧進運動的民眾。 2. 學校周邊的UBike 也都成為親子運動與促進親子關係的最佳媒介。	1. 學校重視與指導學生餐後潔牙、飲食教育、維持運動等健康知識與技能。回家後學生普遍打回原形！家長對孩子無法約束或堅持，造成健康生活技能實踐上的落差。

	活技能的層面與深度都各有途徑。 3.	學。 3. 學生易受媒體影響，在營養、少糖零糖的執行上不易落實。	3. 家長認同孩子參加寒暑假育樂營體育性社團，鼓勵養成運動及健促習慣。	
社區關係	1. 學校適時透過校慶、運動會等機會邀請家長、社區人士參與推展全民運動理念。 2. 透過網路、手機 app、醫療院所和健身中心，親師生接觸健康生活技能的層面與深度都各有途徑。 3. 申請醫院、牙醫師、癌症基金會、靖娟教案、拒菸推廣團體等社區資源，活絡健康促進推動。 4. 舉辦家長日親職講座適時宣導健促議題，提升家長健康知識與技能。	1. 三重體育場為鄰近學校最大運動場館資源。本可多加運用，但校內同仁擔心學生前往的安全考量，以至運動會或體育課逃避運用此社區運動資源。	1. 家長會與志工隊成員熱心參與組織與服務，理解並支持校務發展，並且自組志工羽球及舞蹈等運動社團(群)。 2. 志工隊有資源回收及健康保健組，可進行環境及健康的宣導。	1. 社區周邊時有吸菸者，部分餐店未具均衡營養、販賣含糖飲料與炸物，不易勸導成效較差。 2. 家長日及校慶家長參與度最高，但常見家長的心態重在與班導師親師溝通，對於非正式考試科目的宣導活動與健促議題較不關心。

健康服務	1. 健康中心定期進行身高、體重、視力與頭蝨檢查與矯治輔導。為孩子健康進行基礎掃描與把關。 2. 學期初彙整學生健康狀況一覽表，提供導師與健體老師參考，提醒留意運動狀況與健康。 3. 定期測量體適能，辦一、四健檢與全校流感注射並落實假期視力/口腔檢查單。掌握健康動態。 4. 有鑑於體位過重的問題上學期起有規劃健康樂活班，體重過重的學生多運動。	1. 護理師與全校師生比例過高，雖有志工協助，但在執行平常的例行性業務及緊急傷病學生工作量過高，要再進行更積極的醫療服務與個案管理，常心有餘而力不足。	1. 志工隊協助處理健康服務事項。 2. 申請醫院、牙醫師、癌症基金會、靖娟教案、拒菸推廣團體的活絡健康促進服務。	1. 學校強力推展建促相關措施與處遇。包括假期視力/口腔檢查單，鼓勵天天運動三十分鐘，效果有限。 2. 若干學生家長對孩子健康資訊仍隱諱有所隱瞞，未能忠實告知學校學生健康狀況。例如：最近 pm2.5 情況嚴重，學生產生氣喘緊急送醫情形。
------	--	--	---	--

陸、健康促進學校議題：

一、必選議題：

- (一) 國小：☐視力保健 ☐口腔保健 ☒健康體位(含營養教育) ☐菸癮防制
☐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

二、校本重點議題：（議題未達全國指標者，一律列入學校校本重點議題；已達者可於上述

必選議題中勾選一項，請以■標示之）

（一）國小：☐視力保健 ☐口腔保健 ☒健康體位(含營養教育) ☐菸癮防制

☐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

三、自選議題：（請自行勾選至少一項，以■標示之）

（一）國小：☐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藥物濫用防制 ☒安全急救教育 ☐心理衛生

☐傳染病防治

柒之一、實施策略及內容：

一、重點議題：（健康體位）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	內容	主辦處 室	協辦處室	實施時程
學校衛生 政策	1. 校務會議通過 109 年健促計畫。	1. 計畫將於本校第一次校務會議 08.28 提報通過。	學務處 教務處	健康中心 家長會 志工隊 健體科任 班級導師 自治組織	109.8
	2. 成立「衛生委員會」分層負責。	2. 期初即成立委員會，並開會進行分層負責，期末召開檢討會議。			109.8~
	3. 舉辦教師朝會、學生朝會、家長日、新生家長說明會及開學休業典禮宣導。	3. 在各個親師生聚會場所進行宣導。			110.6
	4. 與陽光有約～鼓勵每天戶外活動 120 分鐘。	4. 多辦理戶外活動及張貼宣導各社區政府單位辦理戶外活動，吸引學生往戶外走。			
	5. 推展「零時體育」，達成 SH150 目標，增進學生健康。	5. 鼓勵多利用閒暇時間到戶外運動並搭配運動認證榮譽獎勵制度實施。			
	6. 訂定零含糖、零甜食辦法。	6. 訂定校內零含糖、零甜食辦法，並公告周知一起來實行。			
	7. 落實「課間活動」，強化生活健康行為。	7. 每天課間活動中高年級為健康操，低年級為跳繩。			
	8. 鼓勵每天睡足 8 小時。	8. 宣導 85110，於課程中及集會時宣導強調睡眠重要性。			
	9. 正確飲食營養教育推廣。	9. 每學期針對不同年級聘請外部專家對學生做			

		宣導，並於課堂上隨時指導。			
學校物質環境	1. 充實與善用運動及遊戲設施，提升體適能。 2. 營養午餐供餐合約制定少油、少糖、少鹽飲食。 3. 使用有洞菜勺盛取食物。 4. 提供充足飲水設備。 5. 教室設置洗手台。 6. 提供充足體育器材。	1. 利用會議大家共同討論設施需求並增設。 2. 會同總務處於制定合約時要求達到少油、少糖、少鹽。 3. 要求廠商提供有洞菜勺避免食用過多湯汁增加熱量並指導學生概念。 4. 會同總務處檢視相關需求並補足及定期檢測。 5. 充足洗手台使用量便於推廣健康習慣。 6. 利用會議大家共同討論器材需求並添購。	總務處 學務處	委員會成員 健康中心 班級導師	109.8~110.6
學校社會環境	1. 作業中增加體能活動並給予達標者獎勵。 2. 開設學生動態社團鼓勵參與。 3. 舉辦「健促海報」競賽。 4. 辦理「班級體育」競賽。 5. 辦理健康體位有獎徵答活動。 6. 健康體位宣導情境布置，營造重視氛圍。 7. 成立教師健康社群讓教師更健康。	1. 結合課程、作業，加強運動，並配合獎勵增強其動力。 2. 偕同體育組於課後多開辦動態性社團並鼓勵學生參加。 3. 辦理各項健促宣導海報競賽藉由比賽加深概念。 4. 偕同體育組每學期辦理各年級體育競賽，凝聚班級健康促進意識。 5. 於兒童朝會辦理有獎徵答寓教於樂。 6. 於學校穿堂貼張貼宣導海報並發給班級宣導海報張貼於教室。 7. 身教重於言教，成立教師健康社群，讓老師成為學生模仿對象。	學務處 教務處	健康中心 健體科任 班級導師 志工隊 自治組織	109.8~110.6
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	1. 配合體育課程辦理體適能加強訓練，對前測測驗結果體位不佳的學生，進行補救教學與後測。 2. 培育一人一運動習慣。	1. 結合課程、健體老師，根據前測數據體位不佳的學生進行補救。 2. 每年級選定一運動技能，並能每天持續運	學務處 教務處	健康中心 健體科任 班級導師	109.8~110.6

	3. 每日於課間活動時間實施健康操。 4. 鼓勵教師參與健康體位增能研習。 5. 舉辦寒暑假育樂營。 6. 申請醫院、癌症基金會、靖娟教案、~社區團體的服務。 7. 學生自治組織定期健促宣導。 8. 舉辦親職講座宣導。 9. 辦理三四五六年級學生健康體位相關講座與有獎徵答。 10. 請營養師開設營養教育講座。 11. 開設低年級學生體重過重及超重學生之晨間減重活動班。 12. 學生朝會辦理跳繩魔王闖關活動。	動，於期末驗收成果。 3. 課間活動中高年級為健康操，低年級為跳繩。 4. 公告各項健康體位增能研習並鼓勵老師參加。 5. 每年寒暑假會同體育組規劃各項育樂營，鼓勵養成運動及健促習慣。 6. 利用各項外部資源引進專家學者辦理營養教育宣導。舉辦三年級小樂活健康講座、四年級營養教育講座。 7. 訓練自治組織學生訂定每月健促宣導主題並於兒童朝會時實施。 8. 每學期辦理親職講座適時宣導。 9. 利用各項外部資源引進專家學者辦理健促講座並利用獎勵增加誘因。 10. 偕同午餐團膳公司營養師來校進行宣導。 11. 針對低年級體位超重及過重學生，聘請外部專長老師辦理週一及四晨間活動舞蹈時間，除發放衛教單，並調查其參加意願。活動期間每月量測身高體重，如有進步則給予獎勵，無進步者則予以追蹤改變策略。 12. 每周兒童朝會聘請一神秘嘉賓來當跳繩關主，並抽測各班級學生一名來和關主挑戰；如超越關主則予以獎品鼓勵。			
社區關係	1. 結合聯絡簿進行健康小叮嚀。 2. 辦理「學校社區聯合運動會」，邀請家長、社區	1. 針對每月不同主題結合聯絡簿小貼進行宣導。 2. 利用運動會或體育競賽進行親師生一起來來	學務處 輔導處	教務處 輔導處 總務處 健康中心 家長會	109.8~110.6

	人士參與。 3. 辦理兒童節闖關，增強學童健康體位相關知能。 4. 舉辦家長日親職講座適時宣導健康體位議題。 5. 引進外部學者辦理健康識讀教學。	運動，推展全民運動理念。 3. 利用兒童節辦理闖關活動，從問答中增強學生健康意識及知能。 4. 利用每學期家長日活動，除專家演講外，並利用宣導單及 PPT 來進行宣導。 5. 結合社區學者研究進行健康議題探討並予以分析。		志工隊 健體科任 班級導師	
健康服務	1. 定期測量體適能。 2. 鼓勵學生於課間活動時間練習跳繩，改進肥胖學生不良體位。 3. 體位異常學生異常學生列冊管理。 4. 指導學生健康飲食。 5. 每天自主運動一小時，做好體位自主健康管理與監控。 6. 落實假期健康自主管理單的實施	1. 實施每學期身高體重及體適能檢測，並予以建檔追蹤。 2. 新生入學每人發給一副跳繩並鼓勵於課間多跳繩，從小奠基。 3. 提供相關衛教，給予課餘改善生活型態策略建議、在校增加戶外活動時間、課間活動之課間操確實實施，並追蹤其執並辦理個案管理，追蹤輔導。並予以適時獎勵以增加成效。 4. 針對每天午餐請導師協助定時定量並多蔬果，養成良好健康飲食習慣。 5. 利用運動認證卡獎勵制度，鼓勵學生多運動。 6. 每年寒暑假發給學生健康自主管理單，結合家長及老師監督、學校於朝會中給予達標學生獎勵的策略，督促小孩於假期中仍須維持健康生活型態。	輔導處 學務處	健康中心 志工隊 健體科任 班級導師	109.9~110.6

柒之二、實施策略及內容：

二、自選議題：(急救安全教育)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	內容	主辦處 室	協辦處 室	實施時 程
學校衛生 政策	1. 校務會議通過 109 年健促計畫。 2. 成立「衛生委員會」分層負責。 3. 舉辦教師朝會、學生朝會、家長日、新生家長說明會及開學休業典禮宣導。 4. 組織學生衛生隊。 5. 邀請專家辦理教職員 CPR 及 AED 研習訓練。	1. 計畫將於本校第一次校務會議 08.28 提報通過。 2. 期初即成立委員會，並開會進行分層負責，期末召開檢討會議。 3. 在各個親師生聚會場所進行宣導。 4. 於學期初招募熱心服務負責任之 6 年級學生，除安全巡邏外並做宣導。 5. 每年 5 月固定聘請消防隊進行 CPR 及 AED 訓練。	學務處 總務處	健康中心 班級導師	109.8- 110.6
學校物質 環境	1. 校園標示清楚明顯，營造安全環境。 2. 健康中心設置 AED 裝備。 3. 配合教育局經費設備更新。	1. 偕同總務處探勘校園各個角落，並作明確標示及警語。 2. 於健康中心設置 AED 裝備，並按規定檢驗。 3. 隨時檢視並造冊列管，設備如有老舊及不堪使用之情事，立即更新。	學務處 總務處	健康中心 班級導師	109.8- 110.6
學校社會 環境	1. 訂定安全生活守則並落實推動，鼓勵學生實施安全行為。 2. 危險行為學生之輔導協助。 3. 學校環境安全措施落實。	1. 偕同生教組訂定校園生活守則，並不斷宣導安全行為。 2. 偕同生教組及輔導室針對危險行為學生之輔導協助，矯正其行為。 3. 確實維護校園安全並定期巡視。	學務處 總務處	健康中心 導師 自治組織	109.8- 110.6

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	1. 利用健康教育課程推廣安全教育。 2. 舉辦 AED 增能教學。 3. 規劃「心肺復甦術」訓練，充實教師急救技能。 4. 辦理水域安全宣導。 5. 舉辦防震防災研習及演練。	1. 健體老師於上課時推廣安全教育，知道如何簡單自救及受傷處理方式。 2. 聘請消防隊或專長教師進行 CPR 及 AED 教學。 3. 每年 5 月固定聘請消防隊進行 CPR 及 AED 訓練。 4. 協同生教組每學期進行全校水域安全宣導。 5. 協同生教組每學期進行全校防震防災研習及演練。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健康中心 導師 自治組織	109.8- 110.6
社區關係	1. 規劃消防局安全急救宣導、遊覽車逃生演練與地震車體驗。 2. 舉辦家長日親職講座宣導安全議題。 3. 成立志工安全急救團隊服務。 4. 邀請專家舉辦水域安全講座。	1. 協同生教組聘請消防隊每學期進行全校防震防災研習及演練。 2. 舉辦家長日親職講座適時宣導安全議題。 3. 邀請志工配合護理師擔任校內安全急救工作，以照應學生安全需要。 4. 協同生教組邀請專家每學期進行全校水域安全宣導。	學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健康中心 志工隊	109.8- 110.6
健康服務	1. 辦理學生衛生隊訓練與服務。 2. 增強學生及老師 AED 和 CPR 實際操作技能。 3. 假期生活安全意識加強宣導。 4. 學生安全知識知能輔導。	1. 於學期初招募熱心服務負責任之 6 年級學生，除安全巡邏外並做宣導。 2. 聘請消防隊或專長教師進行 CPR 及 AED 教學。 3. 學期結束前進行全校假期生活安全意識加強宣導。 4. 結合課程及戶外活動時，予以適時宣導以深植安全意識概念及知能。	學務處 教務處	健康中心 班級導師	109.8- 110.6

捌、學校衛生委員會組織表

職稱	本職	姓名	任務執掌
主任委員	校長	陳俊生	1、綜理學校衛生教育方針，領導及推動衛生保健計畫。 2、核定各項活動策略及其設備事項。 3、籌措學校交通安全經費。 4、主持「衛生委員會」，負責代表學校與校外有關機構建立夥伴關係。
社區組	家長會長	林國三	協助學校衛生工作之實施及促進家庭學校間之合作關係。
副主任委員	學務主任	侯懿真	秉承校長之命，規劃辦理學校衛生保健並推動相關業務。
教學組委員	教務主任	曾翠虹	各項健康促進議題融入多元課程教學，培育學生健康知能。
執行秘書	環教組長	林宗慧	1、執行委員會決議事項。 2、執行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交辦事項。 3、辦理學校環境衛生及有關整潔活動。 4、協助健康教育教學及各項衛生活動。 5、訂定校園緊急傷病處理相關規定，並協助增進師生急救知能。 6、辦理各項衛生教育競賽及活動。 7、協助改善及指導學校午餐、營養教育事宜。 8、其他有關衛生保健事項。
設備組委員	總務主任	陳銘稻	1、學校內外衛生環境的佈置與整理。 2、衛生環境之建置-協助保持校園內之環境衛生與安全（環境消毒、飲用水管理等）。 3、提供完善的健康教學器材管理。 4、教具室衛生保健教學資料補充與管理。 5、指揮技工友隨時維護保持校園內之環境衛生與安全。 6、學校環境衛生及有關整潔活動器材之準備（如洗手設備、衛生器材的維護及修繕……等）。
輔導組委員	輔導主任	鄭根坪	1、聯絡社區資源，促進學校衛生保健工作之推展。 2、提供完善的家長後勤支援，俾利各項工作推動。 3、學生衛生教育學習成就及生理、心理輔導暨轉介。
醫護組委員	護理師	曾于瑄	1、負責學校健康中心一切事務。 2、擬訂健康中心工作計畫並執行與考評。 3、妥善處理教職員生緊急傷病，並做成記錄備查與運用。 4、負責接洽、準備並協助健康檢查及缺點矯治等工作。 5、對於慢性病學生應加強管理與照護。

			6、配合衛生行政單位辦理全校教職員生預防接種事宜。 7、配合防疫單位辦理學校傳染病防治及管理事宜。 8、定期測量學生身高、體重、視力等工作。 9、運用社區資源，促進學校衛生保健工作之推展。 10、負責管理健康中心各項記錄並統計、分析與運用。 11、協助推展學校健康教育、急救教育及各項衛生活動。 12、協助辦理學校衛生委員會有關工作。 13、其他學校衛生保健相關事宜。
教育組 委員	健體科任	張世宜 鄭根坪 郭曉嵐 林裕國	1、負責健康教育教學，增進學生健康教育之知能、情意與技能，培育健康生活技能、使學生、家長實踐健康生活。 2、負責體育教學，了解與增進學生的體適能、培養運動的技巧。
	班級導師	一到六年級 導師共 31 位	1、落實執行學校衛生委員會所訂定之計畫。 2、協助學校醫護人員實施學生保健工作。 3、實施健康觀察，如發現學生有健康問題，應與學校護理人員、學生家長，或其他有關人員聯繫。 4、講授健康教育，隨時指導學生，使學生實踐健康生活。 5、協助保持教室內環境衛生及良好師生關係。 6、推動學校健康教育及各項健康活動。 7、聯繫家長明瞭學校衛生工作之實施及促進家庭學校間之合作關係。
社區組	志工隊長	王麗華	協調志工人力資源，協助學校衛生工作之推動。
學生組	自治組織 環保小局長	鄭凱芸	1、協助推動健促議題，落實自主健康管理、實踐健康生活。 2、利用網路監測 PM2.5 數值，每日掛旗提醒戶外活動留意空氣品質。

玖、執行干梯圖：

[illegible]

拾、執行成效評估：〈加網底為部訂指標〉

必 選 議 題		
推動議題	108 成效指標說明	學校自我預期成效評估達成率
視力保健	1. 學生裸視篩檢視力不良率 108-1 49.5% 108-2 51.8% 2.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惡化率 108-1 8.82% 108-2 7.60% 3. 視力不良學生複檢率 108-1 97.67% 108-2 83.94% 4. 定期就醫追蹤率 90%。 5. 規律用眼 3010 達成率 49.69%。 6. 天天戶外活動 120 達成率 60.38%。 7. 下課教室淨空率 71.70%。 8. 3C 小於 1 小時達成率 60.38%。 9. 高度近視>500 度個案管理率 100%。 國小：共 14 人/列管 14 人/列管 100% 10. 高危險群體個案管理率 70%。(小一 100 度、小二 200 度、小三以上>300 度者)。 小一 100 度 10 人、小二 200 度 8 人、小三以上>300 度 68 人 應列管 86 人/實際列管 86 人/列管 100% 11. 未就醫追蹤關懷達成率 100%。 國小：未就醫 8 人/追蹤達成 8 人/ 100% 12. 高度近視高危險群衛生教育宣導達成率 90%。	1、下降 1%為 50.8% 2、下降 1%為 7.50% 3、上升 1%為 84.94% 4、增加 1%為 91% 5、增加 1%為 50.69% 6、增加 1%為 61.38% 7、增加 1%為 72.70% 8、增加 1%為 61.38% 9、100% 10、列管 86 人/實際列管 86 人/列管 100% 11、100% 12、增加 1%為 91%
口腔保健	1. 學生未治療齲齒率。 國小：一年級 48.44% 四年級 35.77% 2. 學生齲齒複檢診治率。 國小：一年級 98.39% 四年級 95.92% 3. 低年級第一大白齒窩溝封填施作率 (國小填寫)。	1、下降 1%為 35.43% 2、提升 1%為 99.39%(一) 提升 1%為 96.92%(四) 3、提升 1%為 21.31%(一)

	國小：一年級 20.31% 二年級 30.51% 4. 學生午餐後搭配>1000 含氟牙膏潔牙率 20.93%。 5. 學生睡前潔牙率 93.02%。 6. 高年級以上使用牙線潔牙率 62.79%。 7. 在校不吃零食率 55.81%。 8. 在校不喝含糖飲料率 51.16%。 9. 含氟漱口水使用率 93%。 10. 學生早餐後潔牙率 60%。 11. 學生午餐餐後潔牙率 80%。 12. 學生使用貝氏刷牙法比率 60%。	提升 1%為 31.51%(四) 4、提升 1%為 21.93% 5、提升 1%為 94.02% 6、提升 1%為 63.79% 7、提升 1%為 56.81% 8、提升 1%為 52.16% 9、提升 1%為 94% 10、提升 1%為 61% 11、提升 1%為 81% 12、提升 1%為 61%
健康體位	1. 體位過輕率%。 108-1 9.2% 108-2 5.8% 2. 體位適中率 60.5%。 108-1 62.0% 108-2 62.5% 3. 體位過重率 30.2%。 108-1 13.8% 108-2 16.3% 4. 體位超重率 30.2%。 108-1 15.0% 108-2 15.3% 5. 每天吃早餐達成率 95%。 6. 學生符合 85110 原則達成率（以下分述）： (1) 學生每天睡足 8 小時達成率 86.79%。 (2) 學生每天午餐理想蔬菜量(1 拳半)達成率 86.97%。 (3) 每天四電使用時間少於 2 小時(國小 1 小時) 目標平均達成率 60.38%。 (4) 學生目標運動量平均達成率 67.92%。(運動 210/週) (5) 學生多喝水目標平均達成率 77.36% (每日喝足白開水、體重每公斤*30CC)。 (6) 在校零含糖飲料 51.16% (可與口腔保健第 8.9 點相同)。	1、下降 1%為 6.5% 2、提升 1%為 63.25% 3、下降 1%為 14.05% 4、下降 1%為 14.15% 5、提升 1%為 96% 6-1、提升 1%為 87.79% 6-2、提升 1%為 86.97% 6-3、提升 1%為 61.38% 6-4、提升 1%為 68.92% 6-5、提升 1%為 78.36% 6-6、提升 1%為 51.16%
菸檳防制	1. 學生吸菸率 0%(及吸菸學生人數)。 2. 學生使用電子煙人數及使用率 0%。 3. 學生參與菸害教育率 100%。	1、0%(人數：0 人) 2、0%(人數：0 人) 3、100%

	4. 校園二手菸曝露率 0%。 5. 吸菸學生參與戒菸教育率 0 人。 6. 菸害衛教種子教師人數 2 人。 7. 學生參與檳害教育率 100%。 8. 嚼檳學生參與戒檳教育率 0 人。	4.0 5、0 6、2 7、100% 8、0
全民健保	1. 對全民健保有正確認知比率 53.95%。 2. 珍惜全民健保行為比率 64.34%。	1、提升 1%為 54.95% 2、提升 1%為 65.34%
(含正確用藥)	3. 遵醫囑服藥率 82.56%。 4. 使用藥品前看清藥袋、藥盒標示 81.4%。 5. 不過量使用止痛藥比率 79.07%。	1、提升 1%為 83.56% 2、提升 1%為 82.4% 3、提升 1%為 80.07%
自 選 議 題		
推動議題	成效指標	預期成效自我評估
安全急救教育	1. 國小五年級以上學生參加 CPR+AED 教育訓練課程比率 39.53%。 2. 教職員具有 CPR 證照比率 95%。 3. 成立急救(衛生)隊培訓 100%。 4. 辦理學校職業安全工作宣導場次 2。 5. 學校通過 AED 安心場所認證最近日期。	1、提升 1%為 40.53% 2、提升 1%為 96% 3、100% 4、2 5、108.06.06-111.6.6

拾壹、經費概算表：

項目	單位	單價	數量	金額	說明(用途)
學生帽子	頂	70	105	7350	一年級新生每人一頂，鼓勵戶外活動時戴帽子護眼。
教師鐘點費	節	450	27	12150	聘請減重班老師教學之鐘點費
雜支		500	1	500	相關雜支支出
合計	20000 元整				

承辦人：

龔林宗慧

護理師：

護理師曾于瑄

單位主管：

學務侯懿真

主計：

主計王舒鈺

校長：

校長陳俊生

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上學期

校務會議提案單 109 年_8_月_20_日

提案人	馬美君
連署人	洪佑芳 侯冠堯 張世宜
主 旨	修正修德國小教師輔導管教辦法
說 明	教育部 109.08.07 臺教國署學字第 1090091337 號函 新北市政府 109.08.11 新北教特字第 1091520204 號函
具體辦法建議	建請通過本修正計畫
備 註	

本表不敷使用，請洽文書組索取，或上修德網站下載，謝謝。

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中華民國 98 年 1 月 14 日校務會議通過

109/01/15 修正

109/08/28 修正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法律依據

修德國民小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輔導與管教學生，依教師法，訂定修德國民小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本辦法未規定者，適用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

第二條 定義

本辦法所列之各名詞定義如下：

- 一 教師：指本校編制內，按月支給待遇，並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專任教師。
- 二 管教：指教師基於第四條之目的，對學生須強化或導正之行為，所實施之各種有利或不利之集體或個別處置。
- 三 處罰：指教師於教育過程中，為減少學生不當或違規行為，對學生所實施之各種不利處置，包括合法妥當以及違法或不當之處置；違法之處罰包括體罰、誹謗、公然侮辱、恐嚇及身心虐待等（參照附表一）。
- 四 體罰：指教師於教育過程中，基於處罰之目的，親自、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或責令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使學生身體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之行為（參照附表一）。

第三條 教師以外輔導管教人員之準用規定

本校教師以外之輔導管教人員，（包括兼任教師、代理教師、代課教師、教官或校安人員、實際執行教學之教育實習人員、專業輔導人員、運動教練、社團指導老師及其他輔導管教人員）準用本辦法之規定，辦理輔導與管教學生事宜，以落實教育基本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積極維護學生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並維護校園安全及教學秩序。

前項準用人員於執行輔導與管教學生前，宜先經適當之學生權利與校園法律實務、輔導諮商及正向管教等專業知能培訓，學校並應安排其接受相關在職訓練，俾能積極導引學生適性發展、協助培養其健全人格，創造友善校園文化及環境。

第二章 輔導與管教之目的及原則

第四條 輔導與管教學生之目的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之目的，包括：

- 一、增進學生良好行為及習慣，減少學生不良行為及習慣，以促進學生身心發展及身體自主，激發個人潛能，培養健全人格並導引適性發展。
- 二、培養學生自尊尊人、自治自律之處世態度。
- 三、維護校園安全，避免學生受到霸凌及其他危害。

四、維護教學秩序，確保班級教學及學校教育活動之正常進行。

第五條 平等原則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非有正當理由，不得為差別待遇。

第六條 比例原則

教師所採行之輔導與管教措施，應與學生違規行為之情節輕重相當，並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採取之措施應有助於目的之達成。
- 二、有多種同樣能達成目的之措施時，應選擇對學生權益損害較少者。
- 三、採取之措施所造成之損害不得與欲達成目的之利益顯失均衡。

第七條 輔導與管教學生應審酌情狀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應審酌個別學生下列情狀，以確保輔導與管教措施之合理有效性：

- 一、行為之動機與目的。
- 二、行為之手段與行為時所受之外在情境影響。
- 三、行為違反義務之程度與所生之危險或損害。
- 四、學生之人格特質、身心健康狀況、生活狀況與家庭狀況。
- 五、學生之品行、智識程度與平時表現。
- 六、行為後之態度。

前項所稱行為包含作為及不作為。

第八條 輔導與管教學生之基本考量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應先了解學生行為之原因，針對其原因選擇解決問題之方法，採取輔導級正向管教措施，並視狀況調整或變更。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之基本考量如下：

- 一、尊重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
- 二、輔導與管教方式應考量學生身心發展之個別差異，符合學生之人格尊嚴。
- 三、啟發學生自我察覺、自我省思及自制能力。
- 四、對學生所表現之良好行為與逐漸減少之不良行為，應多予讚賞、鼓勵及表揚。
- 五、應教導學生，未受鼓勵或受到批評指責時之正向思考及因應方法，以培養學生承受挫折之能力及堅毅性格。
- 六、不得因個人或少數人之行為而處罰其他或全體學生。
- 七、對學生受教育權之合理限制應依相關法令為之，且不應完全剝奪學生之受教育權。
- 八、不得以對學生財產權之侵害（如罰錢等）作為輔導與管教之手段。但要求學生依法賠償對公物或他人物品之損害者，不在此限。

第九條 處罰之正當程序

學校或教師處罰學生，應視情況適度給予學生陳述意見之機會，以了解其行為動機與目的等重要情狀，並適當說明所針對之須導正行為、實施處罰之理由及措施。

學生對於教師之處罰措施提出異議，教師應調整或停止所執行之處罰措施，必要時得將學生移請學務處或輔導處處置。

教師應依學生或其監護權人之請求，說明處罰過程及理由。

第十條 對學生及監護權人之資訊公開與溝通

本校所訂之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校規、有關學生權益之法令規定、權利救濟途徑等相關資訊，應對學生及監護權人公開。

監護權人或學校家長會對本校所訂之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及其他相關事項有不同意見時，得向教師或學校提出意見。

教師或學校於接獲意見時，應溝通協調及說明理由，認為監護權人意見有理由時，應予修正或調整；認為無理由時，應提出說明。

第十一條 個人或家庭資料保護

教師因輔導與管教學生所取得之個人或家庭資料，非依法律規定，不得對外公開或洩漏。

學生或監護權人得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行政程序法第四十六條、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向學校申請閱覽學生個人或家庭資料。但以主張或維護其權利或法律上利益確有必要者為限。

第三章 輔導與管教之方式

第十二條 對學生之輔導

教師應以通訊、面談或家訪等方式，對學生實施生活輔導，必要時做成記錄；遇有學生身心狀況特殊，需要專業協助時，教師應主動要求輔導單位或其他相關單位協助。

第十三條 學校對教師之協助

學校應注重教師之學生權利教育訓練，整合內、外部資源協助教師實施班級經營及正向管教，辦理教師在職教育及宣導，強化相關法令素養，營造友善校園環境。

第十四條 低學業成就學生之處理

學生學業成就偏低，未有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所列行為者，教師除予以成績考核外，應瞭解其學業成就偏低之原因（如是否因學習能力不佳、動機與興趣較低、學習方法無效、情緒管理或時間管理不佳、不良生活習慣或精神疾病干擾所致），並針對成因採取有效之輔導與管教方式（如各種鼓勵、口頭說理、口頭勸戒、通知監護權人或補救教學等）。但不得採取處罰措施。

前項之輔導無效時，教師認為應進一步輔導時，得以書面申請學校輔導處處理，必要時並應尋求社政或輔導相關機構支援或協助。

第十五條 應輔導與管教之違法或不當行為

學生有下列行為者，學校與教師應施以適當輔導或管教：

- 一、違反法律、法規命令或地方自治規章。
- 二、違反依合法程序制定之校規。
- 三、危害校園安全。
- 四、妨害班級教學及學校教育活動之正常進行。

第十六條 訂定校規、班規之限制

本校校規應經校務會議通過。

本校校規、班規、班會或其他班級會議所為決議，不得訂定對學生科處罰款或其他侵害財產權之規定。

除為防止危害學生安全或防止疾病傳染所必要者外，學校不得限制學生髮式，或據以處罰，以維護學生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並教導及鼓勵學生學習自主管理。

本校班規、班會或其他班級會議所為決議，與法令或校規牴觸者無效。

第十七條 教師之一般管教措施

教師基於導引學生發展之考量，衡酌學生身心狀況後，得採取下列一般管教措施：

- 一、適當之正向管教措施（參照附表二）。
- 二、口頭糾正。
- 三、在教室內適當調整座位。
- 四、要求口頭道歉或書面自省。
- 五、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
- 六、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
- 七、要求完成未完成之作業或工作。
- 八、適當增加作業或工作。
- 九、要求課餘從事可達成管教目的之公共服務（如學生破壞環境清潔，罰其打掃環境）。
- 十、限制參加正式課程以外之活動。
- 十一、經監護權人同意後，留置學生於課後輔導或參加輔導課程。
- 十二、要求靜坐反省。
- 十三、要求站立反省。但每次不得超過一堂課，每日累計不得超過兩小時。
- 十四、在教學場所一隅，暫時讓學生與其他同學保持適當距離，並以兩堂課為限。
- 十五、經其他教師同意，於行為當日，暫時轉送其他班級學習。
- 十六、依該校學生獎懲規定及法定程序，予以書面懲處。

除有特殊情形外，教師不得於學生下課時間實施前項之管教措施。

學生反映經教師判斷，或教師發現，學生身體確有不適，或確有上廁所、生理日等生理需求時，應調整管教方式或停止處罰。教師對學生實施第一項管教措施後，審酌對學生發展應負之責任，得通知監護權人，並說明採取管教措施及原因。

第十八條 教師之強制措施

學生有下列行為，非立即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不能制止、排除或預防危害者，教師得採取必要之強制措施：

- 一、攻擊教師或他人，毀損公物或他人物品，或有攻擊、毀損行為之虞時。
- 二、自殺、自傷，或有自殺、自傷之虞時。
- 三、有其他現行危害校園安全或個人生命、身體、自由或財產之行為或事實狀況。

第十九條 學務處與輔導處之特殊管教措施

依第十七條所為之管教無效或學生明顯不服管教，情況急迫，明顯妨害現場活動時，教師得要求學務處或輔導處派員協助，將學生帶離現場。必要時，得強制帶離，並得尋求校外相關機構協助處理。

就前項情形，教師應告知已實施之輔導管教措施或提供輔導管教紀錄，供其參考。

各處室人員將學生帶離現場後，得安排學生前往其他班級、圖書館或輔導處等處，參與適當之活動，或依規定予以輔導與管教。

學務處或輔導處於必要時，得基於協助學生轉換情境、宣洩壓力之輔導目的，衡量學生身心狀況，在學務處或輔導處人員指導下，請學生進行合理之體能活動。但不應基於處罰之目的為之；若發現學生身體確有不適，應即調整或停止。

第二十條 監護權人及家長會協助輔導管教措施

學務處或輔導處依第十八條實施管教，須監護權人到校協助處理者，應請監護權人配合到校協助學校輔導該學生及盡管教之責任。

學生違規情形，經學校學務處或輔導處多次處理無效且影響班級其他學生之基本權益者，學校得視情況需要，委請班級家長代表召開班親會，邀請其監護權人出席，討論有效之輔導管教與改進措施。

第二十一條 學生獎懲委員會之特殊管教措施

學務處認為學生違規情節重大，擬採取交由其監護權人帶回管教、規劃參加高關懷課程、送請少年輔導單位輔導，或移送警察或司法機關等處置時，應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簽會導師及輔導處提供意見，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議決後，始得為之。但情況急迫，應立即移送警察機關處置者，不在此限。

學生獎懲委員會應注意保障當事人學生與其監護權人發言之權利，並充分討論與記載先前已實施之各項管教措施之教育效果。

學校除採取第一項所定處置外，必要時，應聯繫社政單位協助處理。

學生交由監護權人帶回管教每次以五日為限，並應於事前進行家訪，或與監護權人面談，以評估其效果。交由監護權人帶回管教期間，學校應與學生保持聯繫，繼續予以適當之輔導；必要時，學校得終止交由監護權人帶回管教之處置；交由監護權人帶回管教結束後，得視需要予以補課。

第二十二條 高關懷課程之實施

本校為有效協助校園之中輟及高關懷群個案，開設高關懷課程。

學務處或輔導處認為學生違規情節重大，擬採取參加高關懷課程之處置時，應依該校規定，經學生獎懲委員會或高關懷課程執行小組議決後，始得為之。

本校設高關懷課程執行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業務承辦處室主任擔任執行秘書，小組成員得包括學校各處室主任、相關業務組長、家長會代表、導師等。執行小組應定期開會，每學期應召開二次以上會議，規畫、執行與考核相關業務，並改進相關措施。

高關懷課程編班以抽離式為原則，依學生問題類型之不同，以彈性分組教學模式規劃安排課程（如學習適應課程、生活輔導課程、體能或服務性課程、生涯輔導課程等），每週課程以五日為限，每日以七節以下為原則。

高關懷課程之師資，依實際需要經執行小組議決後，由校長聘請校內外開設相關課程或活動專長之人員擔任。

高關懷課程由專責教師擔任導師工作。

第二十三條 搜查學生身體與私人物品之限制

為維護學生之身體自主權與人格發展權，除法律有明文規定，或經受搜查人出於自願性同意

者，或有相當理由及證據顯示特定學生涉嫌犯罪或攜帶第二十四條第一項及第二項各款所列之違禁物品，或為了避免緊急危害者外，教師及學校不得搜查學生身體及其私人物品（如書包、手提包等）。

搜查女學生之身體，應由婦女行之。但不能由婦女行之者，不在此限。

第二十四條 校園安全檢查之限制

為維護校園安全，學校得訂定規則，由學務處進行安全檢查：

學務處對特定學生涉嫌犯罪或攜帶第二十五條第一項及第二項各款所列違禁物品，有合理懷疑，而有進行安全檢查之必要時，得在第三人陪同下，在校園內檢查學生私人物品（如書包、手提包等）或專屬學生私人管領之空間（如抽屜或上鎖之置物櫃等）。

第二十五條 違法物品之處理

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法物品時，應儘速通知學校，由學校立即通知警察機關處理。但情況急迫時，得視情況採取適當或必要之處置。

一、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所稱之槍砲、彈藥、刀械。

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所稱之毒品、麻醉藥品及相關之施用器材。

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禁物品時，應自行或交由學校予以暫時保管，並視其情節通知監護權人領回。但教師認為下列物品，有依相關法律規定沒收或沒入之必要者，應移送相關權責單位處理：

一、化學製劑或其他危險物品。

二、猥褻或暴力之書刊、圖片或其他物品。

三、菸、酒、檳榔、電子菸或其他有礙學生健康之物品。

四、其他違禁物品。

教師或學校發現學生攜帶前二項各款以外之物品，足以妨害學習或教學者，得予以暫時保管，於無妨害學習或教學之虞時，返還學生或通知監護權人領回。

教師或學校為暫時保管時，應負妥善管理之責，不得損壞。但監護權人接到學校通知後，未於通知書所定期限內領回者，學校不負保管責任，並得移由警察機關或其他相關機關處理。

第二十六條 學生對公物之賠償

學生毀損公物應負賠償責任時，由學校通知監護權人辦理。

第二十七條 身心障礙或精神疾病學生之轉介措施

教師實施輔導與管教時，發現學生有身心障礙或精神疾病者，應將輔導與管教紀錄，連同書面申請書送學校輔導處，斟酌情形安排學生接受心理諮商，或依法定程序接受特殊教育或治療。

第二十八條 學生之追蹤輔導與長期輔導

教師、學務處及輔導處對因重大違規事件受處罰之學生，應追蹤輔導，必要時應會同校內外相關單位共同輔導。

學生須接受長期輔導時，學校得要求監護權人配合，並協請社政、輔導或醫療機構處理。

第二十九條 高風險家庭學生之處理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過程中，發現學生可能處於高風險家庭時，應通報學校。學校應運用「高風險家庭評估表」，採取晤談評估等方式，辨識學生是否處於高風險家庭，建立預警系統，建構其篩檢及轉介處遇之機制，以預防兒童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之發生，並得於事件發生時，啟動校園危機處理機制，有效處理。

第三十條 法令規定之通報義務

教師在輔導與管教學生過程中，知悉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法第五十三條規定，立即向本縣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 一、施用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 二、充當該法第四十七條第一項場所之侍應。
- 三、遭受該法第四十九條第一項各款之行為。
- 四、有該法第五十一條之情形。
- 五、有該法第五十六條第一項各款之情形。
- 五、遭受其他傷害之情形。

教師在執行職務時知有疑似家庭暴力情事者，應依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五十條第一項規定，立即通報本縣主管機關，至遲不得逾二十四小時。

教師於執行職務知有疑似性侵害犯罪情事者，應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八條規定，立即向本縣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教師知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時，應依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應立即按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項學校權責人員通報

第三十一條 教師或學校之通報方式

教師或學校知悉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校園性騷擾事件，應於知悉事件二十四小時內依法進行責任通報（一一三專線），並進行校園安全事件通報，由校長啟動危機處理機制。

學校通報前項事件時，應以密件處理，並注意維護被害人之秘密及隱私，不得洩漏或公開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對於通報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以保密，以維護學生個人及相關人員隱私。

第三十二條 學校通報相關單位處理監護權人問題

學生須輔導與管教之行為係因監護權人之作為或不作為所致，經與其溝通無效時，本校應函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社政或警政等相關單位協助處理。

第四章 法律責任

第三十三條 禁止體罰

依教育基本法第八條第二項規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不得有體罰學生之行為。

第三十四條 禁止刑事違法行為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得採規勸或糾正之方式，並應避免有誹謗、公然侮辱、恐嚇等構成犯罪之違法處罰行為。

第三十五條 禁止行政違法行為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時，應避免有構成行政罰法律責任或國家賠償責任之行為。

第三十六條 禁止民事違法行為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時，應避免有侵害學生權利，構成民事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責任之行為。

第三十七條 不當管教之處置及違法處罰之懲處

教師有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學生之行為者

學校應按情節輕重，依相關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或相關規定，予以適當之懲處。

教師違反教育基本法第八條第二項規定，以體罰或其他方式違法處罰學生，造成其身心侵害者，學校應按情節輕重應依教師法、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或相關規定處理。

第五章 紛爭處理及救濟

第三十八條 申訴之提起

本校學生對於教師或學校有關其個人之輔導與管教措施，如有不服，教師及學校應告知學生得於該輔導與管教措施發生之次日起二十日內，以書面或言詞向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其以言詞為之者，應錄音或作成紀錄。

本校學生之父母、監護人或其受託人，得為學生之代理人提起申訴。

本校對學生之處分或措施，應於通知書上附記如有不服，得於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二十日內，以書面向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

第一項言詞作成之紀錄，應載明下列事項：

- 一、學生或代理人姓名、身分證明文件字號、就學之年級及班級或服務單位、住居所、聯絡電話及申請調查日期。
- 二、學生委任代理人代為申訴者，應檢附委任書，並載明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字號、住居所、聯絡電話。
- 三、申請調查之主要事實內容及其相關證據。
- 四、經向申訴人確認其內容無誤後，由其簽名或蓋章。

第三十九條 申訴案件之處理

本校對於學生申訴案件，依本市訂定之學生申訴案件實施辦法處理。

第四十條 申訴評議之執行

學生之申訴經評議有理由時，對尚未執行完畢之管教措施不得繼續執行，已執行之處分應撤銷。管教措施不能撤銷者，學校或教師應斟酌情形，對申訴人施以致歉、回復名譽或課業輔導等補救措施，並負起相關法律責任。

第四十一條 協助處理紛爭

經當事人請求或必要時，學校應協助教師處理紛爭。

教師因合法管教學生，與監護權人發生爭議、行政爭訟或其他司法訴訟時，學校應依教師之請求，提供必要之協助。

第六章 附則

第四十二條 提供所需之設施及用品

教師實施輔導與管教工作所需之設施（如諮商處所）、物品（如錄音機電話傳真）及文件表單（如輔導管教記錄表、家長通知書、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申請表、獎懲委員會裁決書、獎

懲委員會裁決通知函、學生申訴單），由本校行政單位統一提供之。其中提供學生或監護人使用之文件表單，應公開於學校網站，並列入學生手冊宣導。

第四十三條 對特殊教育學生之輔導與管教

教師依特殊教育法對學生實施特殊教育時，其輔導管教應依個別教育計畫實施。

第四十四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自發布日施行；修訂時亦同。

附表一

教師違法處罰措施參考表

違法處罰之類型	違法處罰之行為態樣例示
教師親自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例如毆打、鞭打、打耳光、打手心、打臀部或責打身體其他部位等
教師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例如命學生自打耳光或互打耳光等
責令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之體罰	例如交互蹲跳、半蹲、罰跪、蛙跳、兔跳、學鴨子走路、提水桶過肩、單腳支撐地面或其他類似之身體動作等
體罰以外之違法處罰	例如誹謗、公然侮辱、恐嚇、身心虐待、罰款、非暫時保管之沒收或沒入學生物品等

本表僅屬舉例說明之性質，其未列入之情形，符合法定要件（基於處罰之目的、使學生身體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等要件）者，仍為違法處罰。

附表二

適當之正向管教措施

正向管教措施	例示
與學生溝通時，先以「同理心」技巧了解學生，也讓學生覺得被了解後，再給予指正、建議。	一、「你的好朋友找你打電玩，你似乎很難拒絕；但是，如果繼續用太多時間玩電玩，你也知道會有很多問題發生。怎麼辦？讓老師和同學一起來幫助你。」 二、「老師了解你受委屈、很生氣，所以你忍不住罵出三字經；但是，罵完三字經，對你自己、對別人有沒有好處？還是帶來更多麻煩？」
告訴學生不能做出某種行為，清楚說明或引導討論不能做的原因。而當他沒有或不再做出該行為時，要儘速且明確地對他沒有或不再做該行為加以稱讚。	一、「上課時，在沒有舉手並被邀請發言時，請你不要講話。」 「因為如果你講話，老師講課的時間就不夠，老師也會分心，課就講不完或講不清楚，同學可能聽不懂。」 「想想看，如果你很想聽課，却有同學不斷講話，你會受到什麼影響？」 「以前你上課常隨便講話，但今天你沒有隨便講話，你很有禮貌（或很會替別人著想）。」 二、「學校不再規定你的髮型，但請同學不要只注重做髮

正向管教措施	例示
	型、跟流行，而沒有考慮到花錢、功課、健康、團體形象，要考慮不要給自己或別人添加麻煩。」 「想想看，你要如何安排時間與金錢？要花多少金錢、多少時間在髮型上？」 「我們來討論金錢的價值、生命的價值，要把金錢、時間用在什麼事情上比較有意義呢？」 「你以前的頭髮很亂，看起來沒有精神，今天的髮型很清爽，看起來很有活力。」
除具體協助學生了解不能做某種不好行為及其原因外，也要具體引導學生去做出某種良好行為，並且具體說明原因或引導孩子去討論要做這種好行為的原因，並且，當他表現該行為時，明確地對他表現這種行為加以稱讚。	一、「當你要講話時，請你注意場合與發言程序。」 「如果在老師講課時，每個同學都可以任意講話，你認為這樣好嗎？有什麼壞處？相反地，如果大家都能不隨便講話，則有什麼好處、壞處呢？」 「○○同學要講話時，會先舉手問老師，很有禮貌；○○同學，在老師一開始上課，就不再講話，會很認真地看著老師，讓老師很高興，很想好好教給你們最好的！」 二、「我們要出國交流，對方國家很重視禮節與服裝儀容，並且要求整齊，請同學剪好頭髮。」 「我們要出國交流，對方要求短髮、整齊，如果我們不按照對方的要求，後果是什麼，我們要怎麼做比較好？是入境隨俗？或不再去交流？各有何優缺點？什麼樣的決定比較好？」
利用討論、影片故事或案例討論、角色演練及經驗分享，協助學生去了解不同行為的後果（對自己或他人的正負向影響），因而認同行為能做或不能做及其理由，以協助孩子學會自我管理。	請同學在生活中觀察紀錄打人的事件與被打的人的反應及感受，老師帶著學生一起討論；也請同學分享被打的經驗，並討論打人的短期及長期的好處和壞處；師生一起看控制生氣的示範影片，學習如何控制生氣的步驟。
用詢問句啟發學生去思考行為的後果（對自己或對他人的短期與長期好處與壞處），以增加學生對行為的自我控制能力；並給予學生抉擇權，用詢問句與稱讚來鼓勵學生做出理性的抉擇，以鼓勵學生的自主管理。	「你可以繼續每天打電玩打到半夜；但對你的身體、功課以及你和爸媽的關係有什麼壞處？如果你能節制與安排玩電玩的時間，對你有什麼好處？」 「玩電玩有什麼好處？這些好處是不是用其他的活動或做其他事情可以取代？」 「想想看，玩電玩一時的好處、壞處；更長遠的好處、壞處，你如何決定？老師可以協助你一起思考與規劃，作出對自己、對別人都較好的決定。但最重要的，你自己要想清楚，做好決定，並負責任；老師相信你，也期待你做出最有智慧的決定。」
注意孩子所做事物的多元面向，在對負向行為給予指正前，可先對正向行為給予稱讚，以促進師生正向關係，可增加學生對負向行為的改變動機。	一、「關於你大聲叫罵同學、罵學校這件事，老師可以了解到你對同學、學校很關心，這是很好的，以後你還要繼續關心同學！但是，你的方法是不當的，可能會傷害別人，可能會使別人討厭你，也會違反校規，是不是可以改換別的方法來表達你的關心或你的生氣？」 二、「關於你亂貼海報這件事，老師了解你想表達你的意見，這是很好的，你也很有創意；但是，你不依規定

正向管教措施	例示
	貼海報，可能會使校園凌亂，而且也違規了；是否可用別的方法來表達意見與創意而不違規？」
針對不對的行為或不好的行為加以糾正；但也要具體告訴學生是「某行為不好或不對」，不是「孩子整個人不好」。	「你生氣時容易出手打同學，對自己、對同學都不好；但老師並不認為你整個人都不好，老師了解你有時也會幫一些人的忙；希望你發揮會替別人著想、幫忙別人的優點，以後不再打人。」